

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五年二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 （一）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占期末总资产及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偏高。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01,476,238.63元、79,236,805.22元及75,682,079.82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4.72%、63.41%及147.97%；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94,681,576.64元、71,011,454.89元及66,174,864.52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6.71%、27.52%及21.08%。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及财务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风险，影响公司现金流动及利润情况。

### （二）对外担保及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9月，公司存在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对外提供的有效担保合同金额为7,800.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9月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7.20%、65.62%及73.92%，且报告期内累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977.29万元。未来期间，若被担保方企业发生财务困难，公司面临的潜在连带责任风险将进一步加重公司的财务风险。

### （三）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44,690,694.14元、65,866,534.71元及74,061,155.71元，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7.33%、25.52%及23.59%。公司产品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库存量随合同（订单）变动而增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存货对公司营运资金的占用可能会进一步增加，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扩大产生负面影响。

#### （四）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集中在轨道交通、石化领域等传统行业，对于前景广阔的核电及海洋工程领域，公司已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如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0 日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海洋工程和船舶用电缆桥架”科学技术成果证书；于 2006 年 4 月 21 日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1E 级电缆桥架的研究与研发”科学技术成果证书。但由于宏观经济调整影响，公司 2014 年 1-9 月仅实现营业收入 51,148,433.95 元、净利润-6,850,813.87 元，与上年同期营业收入 82,162,542.81 元、净利润 4,210,832.04 元相比，下降幅度较大。如果公司未来期间未能在传统行业保持优势，又不能在核电及海洋工程获取大额订单，公司业绩将面临大幅下滑风险。

#### （五）核心业务人员流动风险

公司的业务需要较高的技术水平，同时业务的开展对人力资本的依赖性较高，包括投标、与客户的沟通等业务环节都需要核心人员去决策、执行和服务，所以拥有稳定的、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目前本行业专业人才的争夺十分激烈，如果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带来一定的风险。

#### （六）管理风险

公司的管理团队汇聚了市场开拓、技术研发、项目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的人才，综合管理水平较高。但是，随着公司持续发展，公司的资产规模逐渐增长，经营管理更趋复杂，对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决策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如果不能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相应提升管理水平，将存在不能实施有效管理的风险。

#### （七）控制权变动的风险

公司股权较分散，尚新春先生目前持有公司 23.54% 的股份，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公司第二大股东陈春丽持有公司 7.00% 的股份，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均在 5% 以下，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尚新春先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策具有实际控制力和重大影响力，长期担任

公司的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职务。其作为公司多项专利的主要发明人及关键技术掌握人，对公司的业务、技术发展及日常经营均产生重大影响，系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核心领导，且对发行人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经营计划等拥有实质影响力。尚新春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但鉴于公司现股权结构分散的情况，公司仍存在控制权变动的风险。

## 目 录

释义	7
第一节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概况	11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5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1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5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8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49
第二节公司业务	52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52
二、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生产流程及方式	57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8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70
五、公司商业模式	77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80
第三节公司治理	95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5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96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7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97
五、同业竞争情况	99
六、公司近两年及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9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00
八、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101
九、公司股票转让方式	104

第四节公司财务.....	105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05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15
三、审计意见 .....	115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5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变动分析.....	124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状况分析.....	160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64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8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9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69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70
十二、经营中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170
十三、经营目标和计划.....	172
第六节附件 .....	181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美特桥架	指	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
许昌市工商局	指	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美特有限、有限公司	指	许昌许继派尼美特电缆桥架有限公司
许继集团	指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鸿宝大酒店	指	许昌鸿宝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许继电气	指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桥架	指	许昌华泰电缆桥架有限公司
中瑞岳华	指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转让的行为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许昌许继派尼美特电缆桥架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挂牌公司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挂牌会计师	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或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
腾龙芳烃	指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青海中浩	指	青海中浩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

新疆美克	指	新疆美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NV	指	挪威船级社，成立于 1864 年，总部位于挪威首都奥斯陆，是一家全球领先的专业风险管理服务机构，以”捍卫生命与财产安全，保护环境”为宗旨的独立基金组织。DNV 为客户提供全面的风险管理和各类评估认证服务，主要涉及船级服务，认证服务，技术服务等方面，其在全球 100 个国家中设立了约 300 个分支机构，员工逾 9000 人，来自全球 85 个不同的国家和地区
镀锌	指	在金属、合金或者其它材料的表面镀一层锌以起美观、防锈等作用的表面处理技术。现在主要采用的方法是热镀锌
涂装	指	是工程机械产品的表面制造工艺中的一个重要环节。防锈、防蚀涂装质量是产品全面质量的重要方面之一。产品外观质量不仅反映了产品防护、装饰性能，而且也是构成产品价值的重要因素
St03z 镀锌钢板	指	适于制造拉延、冲压成型产品及厚度>0.9mm 的翻卷咬合产品
Q235 钢板	指	屈服强度为 235 左右的钢材，可用于各种磨具把手以及其他不重要的磨具零件
冲压	指	靠压力机和模具对板材、带材、管材和型材等施加外力，使之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所需形状和尺寸的工件(冲压件)的成形加工方法
阻燃剂	指	又称难燃剂，耐火剂或防火剂：赋予易燃聚合物难燃性的功能性助剂，主要是针对高分子材料的阻燃设计的
安全停堆地震 (SSE)	指	在分析核电厂所在区域的地质和地震条件、分析当地地表下物质特性的基础上所确定的、可能发生的最大地震
重庆轻轨	指	是中国重庆市的城市轨道交通系统，由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运营，于 2004 年 11 月 6 日开通。截止 2013 年底，运营线路已有 5 条，运营里程突破 160 公里，日最高客运量突破百万乘次。其中，轨道交通 2 号线是中国西部地区首条城市轨道交通线，也是中国首条跨座式单轨交通线路
澳凼跨海大桥	指	落成于 1974 年 10 月，历时四年，于 1974 年竣工正式通车，总投资 1400 多万澳门币，全长约 2.5 公里，桥面有双股的快车道及两旁的人行道，是连接澳门半岛和凼仔岛的跨海大桥
北京地铁	指	北京市的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北京地铁规划始于 1953 年，工程始建于 1965 年，最早的线路竣工于 1969 年，是中国大陆第一个地铁系统。截至 2014 年 5 月，北京地铁共有 17 条运营线路。组成覆盖北京市 11 个市辖区，拥有 231 座运营车站、总长 467 千米运营线路的轨道交通系统（不计 S2 线），工作日均客流约 1000 万人次，峰值日客运量 1155.92 万人次。北京地铁是中国大陆最繁忙的城市轨道交通系统，是中国运营时间最久、乘客运载最多、早晚峰值最忙的地铁线路。北京地铁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城市地铁系统之一

广州番禺新客站	指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石基镇清河东路傍西村路段，总占地面积 93,331 平方米，是一座现代化、多功能、集长短途公路客运服务与城区公共交通、轨道交通接驳服务及旅游服务于一体的规范性综合型站场，经营线路通达广东省内大部分地区、广西、湖南、湖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江西、河南、陕西、福建、江苏、浙江、海南等各个省份的主要县市，与此同时，覆盖到番禺区各个镇的客运线路、多条配套公交班线为旅客的转乘提供更大的方便
韩国大邱地铁	指	大邱市地铁全长 28.3 公里，1997 年投入运行，每天运送乘客 14 万多人次，迄今拥有 2 条路线及 56 个车站
西安地铁	指	西安市城市轨道交通系统，目前运营两条线路，运营里程全长 52.2 公里；是世界四大古都拥有里程最长的大运量城市轨道交通系统的城市，是中国西北地区首个、中国大陆第十个运营大运量轨道交通系统的城市，也是中国大陆第九个实现多线路换乘组网的大运量轨道交通系统
秦岭终南山隧道	指	秦岭终南山公路隧道单洞长 18.02 公里，双洞共长 36.04 公里，15 分钟即可穿越，西安到柞水由 3 小时缩短为 40 分钟。2007 年 1 月 20 日，秦岭终南山公路隧道举行通车仪式，至此，制约陕南经济发展的秦岭天堑变为通途，西安至柞水的通行里程缩短约 60 公里，行车时间由原来的 3 小时缩短为 40 分钟
喷塑	指	喷塑是将塑料粉末喷涂在零件上的一种表面处理方法
OEM	指	也称为定点生产，俗称代工（生产），基本含义为品牌生产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控制销售渠道，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同类产品的其他厂家生产。之后将所订产品低价买断，并直接贴上自己的品牌商标。这种委托他人生产的合作方式简称 OEM，承接加工任务的制造商被称为 OEM 厂商，其生产的产品被称为 OEM 产品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国家质监局	指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低压配电	指	由配电变电所、高压配电线路、配电变压器、低压配电线路以及相应的控制保护设备组成的
热浸锌	指	又叫热浸镀锌，作为一种有效的金属防腐方式，已被广泛用于各行业的金属结构设施上
喷粉	指	用电晕放电使粉末类涂料黏附于工件上的一种涂装工艺。喷粉后再经过热熔、固化等步骤，就会在工件表面形成涂膜
CABLOFIL	指	卡博菲网格式桥架 1972 年创建于法国，39 年来一直致力于网格式桥架的研发和推广。经过多年的发展，现已成为全球最大的网格式桥架厂商，在全球 70 多个国家有销售机构，桥

		架全球敷设量已经超过 160000 公里。
冲孔	指	冲孔，是指在钢板、革、布、木板等材料上打出各种图形以适应不同的需求，具体有：十字孔，菱形孔，鱼鳞孔，八字孔，六方孔，冲孔板，长孔，四方孔，圆孔，冲孔板网，三角孔等等
海洋工程	指	是指以开发、利用、保护、恢复海洋资源为目的，并且工程主体位于海岸线向海一侧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
本行业	指	指 C33 金属制品业（按上市公司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可能会存在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汇总不一致的情况，主要是小数点四舍五入导致的。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Xuchang Meetall Cable Tray CO.,LTD.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尚新春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3 年 1 月 15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09 年 6 月 29 日

营业期限：2006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住所：许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大道西段

邮编：461001

电话：0374-2788838

传真：0374-2788839

电子邮箱：qinl@xjgc.com

互联网网址：www.xjpnmt.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傅恩荣

组织机构代码：74578316-9

所属行业：按上市公司行业分类：C33 金属制品业

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C33 金属制品业

经营范围：电缆桥架、交通护栏的生产、销售；机械、电气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各种金属制品的热镀锌。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项目凭证经营）

主营业务：电缆桥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股份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 元
股票数量	5,000万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

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6 月 29 日。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尚新春	11,773,000.00	23.54	否	2,943,250.00
2	陈春丽	3,500,000.00	7.00	否	3,500,000.00
3	刘红伟	2,375,000.00	4.75	否	2,375,000.00
4	王正军	2,343,750.00	4.69	否	2,343,750.00
5	陈少明	2,253,125.00	4.51	否	563,281.00
6	李秋凤	1,718,750.00	3.44	否	1,718,750.00
7	郭建伟	1,562,500.00	3.13	否	1,562,500.00
8	宋一川	1,562,500.00	3.13	否	1,562,500.00
9	苏冰	1,562,500.00	3.13	否	390,625.00
10	孙华伟	1,562,500.00	3.13	否	1,562,500.00
11	于国良	1,550,000.00	3.10	否	1,550,000.00
12	姜雪梅	1,517,188.00	3.03	否	379,297.00
13	于清志	1,190,476.00	2.38	否	1,190,476.00
14	郑仁君	1,046,875.00	2.09	否	1,046,875.00
15	蒋敏翔	937,500.00	1.88	否	937,500.00
16	李会兵	833,333.00	1.67	否	833,333.00
17	杨晓黎	810,937.00	1.62	否	810,937.00
18	尹卫国	784,062.00	1.57	否	784,062.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股)
19	程杰	781,250.00	1.56	否	781,250.00
20	朱宝岩	781,250.00	1.56	否	781,250.00
21	李雪刚	729,688.00	1.46	否	729,688.00
22	王长松	718,750.00	1.43	否	718,750.00
23	孙君	640,625.00	1.28	否	640,625.00
24	周保中	595,238.00	1.19	否	595,238.00
25	岳辉	595,238.00	1.19	否	595,238.00
26	石国	468,750.00	0.94	否	468,750.00
27	王锡璞	466,375.00	0.93	否	<b>116,593.00</b>
28	高玉玲	437,500.00	0.88	否	437,500.00
29	顾永峰	425,000.00	0.85	否	425,000.00
30	李留成	390,625.00	0.78	否	390,625.00
31	李新奇	390,625.00	0.78	否	390,625.00
32	王尔玺	357,143.00	0.71	否	357,143.00
33	曾艳红	357,143.00	0.71	否	357,143.00
34	巴春芳	345,313.00	0.69	否	345,313.00
35	任怀若	312,500.00	0.63	否	312,500.00
36	王军岭	312,500.00	0.63	否	312,500.00
37	杨芳	312,500.00	0.63	否	312,500.00
38	杜根祥	254,688.00	0.50	否	254,688.00
39	富继荣	238,095.00	0.48	否	238,095.00
40	陈玉梅	238,095.00	0.48	否	238,095.00
41	邵景辉	170,238.00	0.34	否	170,238.00
42	任光荣	171,875.00	0.34	否	171,875.00
43	胡超林	156,250.00	0.31	否	156,250.00
44	许清莲	156,250.00	0.31	否	156,250.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股)
45	张根祥	156,250.00	0.31	否	156,250.00
46	朱国珍	156,250.00	0.31	否	156,250.00
合计		<b>50,000,000.00</b>	<b>100.00</b>	-	<b>36,820,858.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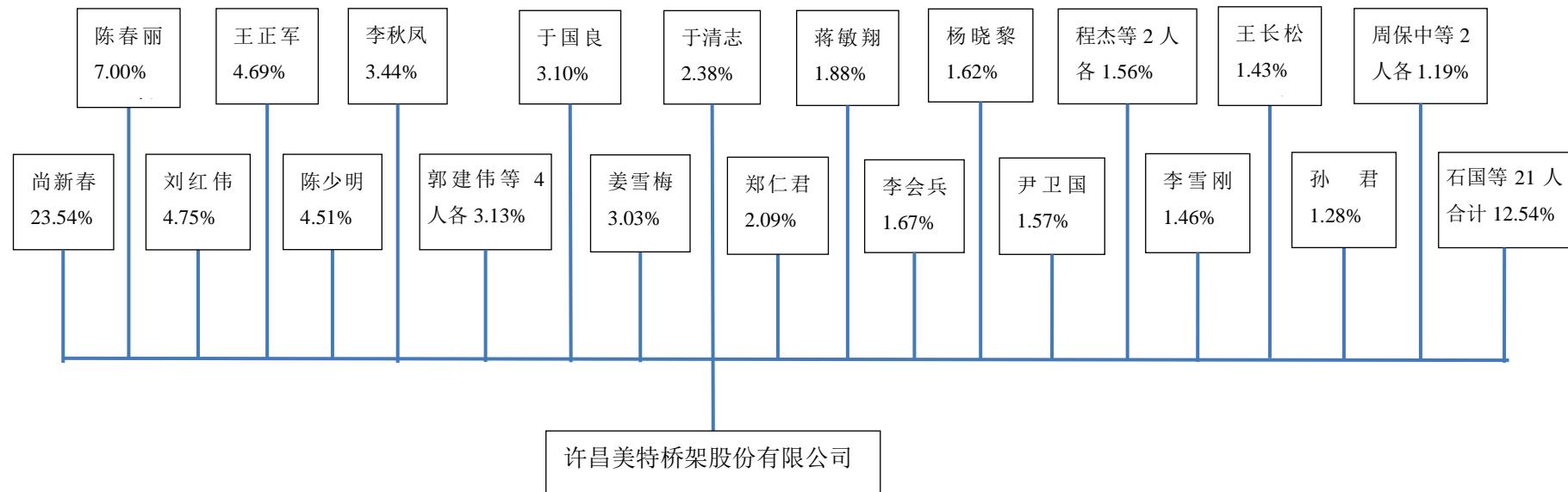
**注释:** 上表中“持股比例”一列, 存在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汇总不一致的情况, 主要是小数点四舍五入导致的。

###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股东性质	股权质押情况
1	尚新春	11,773,000.00	23.54	境内自然人股东	无
2	陈春丽	3,500,000.00	7.00	境内自然人股东	无
3	刘红伟	2,375,000.00	4.75	境内自然人股东	无
4	王正军	2,343,750.00	4.69	境内自然人股东	无
5	陈少明	2,253,125.00	4.51	境内自然人股东	无
6	李秋凤	1,718,750.00	3.44	境内自然人股东	无
7	郭建伟	1,562,500.00	3.13	境内自然人股东	无
8	宋一川	1,562,500.00	3.13	境内自然人股东	无
9	苏冰	1,562,500.00	3.13	境内自然人股东	无
10	孙华伟	1,562,500.00	3.13	境内自然人股东	无
合计		30,213,625.00	60.45	—	—

上述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 1、尚新春

尚新春，男，出生于 1958 年 3 月，身份证号 41100219580307\*\*\*\*，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 EMBA。1975 年 8 月至 1976 年 10 月，下乡；1976 年 10 月至 1980 年 2 月，在 89154 部队服役；1980 年 2 月至 2003 年 1 月，任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结构分公司经理；2003 年 1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2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2012 年 11 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 2、陈春丽

陈春丽，女，出生于 1963 年 8 月，身份证号 41100219630827\*\*\*\*，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 年 8 月至今，任许昌市妇幼保健院护理部主任。

## 3、刘红伟

刘红伟，男，出生于 1967 年 9 月，身份证号 41100219670930\*\*\*\*，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3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许昌许继派尼美特电缆桥架有限公司计划员；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员；2011 年 1 月至今，离职。

## 4、王正军

王正军，男，出生于 1963 年 12 月，身份证号 41100219630127\*\*\*\*，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9 年至今，任许昌学院讲师。

## 5、陈少明

陈少明，男，出生于 1963 年 7 月，身份证号 4110021963071515\*\*\*\*，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 年 12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冲压分厂工人；2003 年 4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9 年 6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4 年 7 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 6、李秋凤

李秋凤，女，出生于 1958 年 4 月，身份证号 41100219580405\*\*\*\*，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 年 4 月至 1995 年 10 月，任许继集团有限公司科长；1995 年 10 月至 2000 年 5 月，任河南省税务代理中心总经理助理；2000 年 5 月至今，任河南江河税务师事务所所长。

## 7、郭建伟

郭建伟，男，出生于 1969 年 10 月，身份证号 41100219671010\*\*\*\*，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8 年 1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结构公司经理；2003 年 1 月 2009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供应部

经理；2009年6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部经理。

### 8、宋一川

宋一川，女，出生于1972年4月，身份证号13242119720419\*\*\*\*，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1月至2000年12月，任河北省保定市风帆股份有限公司职员；2000年12月至2006年12月，任风帆股份有限公司仓储部主任；2006年12月至今，任风帆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办公室主任。

### 9、苏冰

苏冰，男，出生于1972年6月，身份证号41100219720610\*\*\*\*，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9月至2002年6月，任许继结构公司工人；2002年6月至2005年1月，任许继成型制造公司车间主任；2005年1月至2008年9月，任河南新世纪热镀锌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8年9月至2009年6月，任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1年5月，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副总；2011年5月至2012年6月，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6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孙华伟

孙华伟，男，出生于1971年10月，身份证号41100219711025\*\*\*\*，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3年1月至2009年5月，任有限公司采购专员；2009年5月至今，离职。

## （三）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 （1）控股股东的认定

公司股权结构分散，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最近两年一期，美特桥架的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动，股权结构一直维持在比较分散的状态，任何单一股东均无法控制股东大会，或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任何单一股东均没有能力决定半数以上董事会成员的选任。故认定美特桥架不存在控股股东。

## （2）实际控制人认定

尚新春先生目前持有公司 23.54%的股份，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公司第二大股东陈春丽持有公司 7.00%的股份，其他股东持股均在 5%以下，公司股权高度分散。经各位股东确认，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因此，尚新春先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策具有实际控制力和重大影响力。

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尚新春先生长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职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决议中，不存在否决会议议案的情形，且公司其他董事与董事长尚新春在相关会议决议的表决意见相一致。

尚新春先生是公司在电缆桥架领域多项核心技术的共同发明人。尚新春作为公司多项专利的主要发明人及关键技术掌握人，对公司的业务、技术发展及日常经营均产生重大影响，系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核心领导，且对发行人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经营计划等拥有实质影响力。

综上，尚新春先生对公司的重大决策、经营方针及经营战略的制定、管理层的任命以及公司业务运营均具有重大影响力和决策力，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2、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自 2009 年 6 月尚新春持有公司 23.54%股权后，尚新春一直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1、2003年1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3年1月15日，由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许昌鸿宝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及尚新春等12名自然人以现金和实物出资方式成立许昌许继派尼美特电缆桥架有限公司（美特桥架前身），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万元。其中，许继电气以许继电气成型制造公司的固定资产及存货作价12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0%；鸿宝大酒店以现金形式出资6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0%；自然人尚新春等4人以现金形式出资170.1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8.35%；自然人王锡璞等8人以评估值为249.90万元的三台机器设备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的41.65%。

2003年1月8日，河南远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远会验字[2003]00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3年1月8日，许继电气、鸿宝大酒店及尚新春等12名自然人各自足额认缴其应缴纳的出资，共计人民币600万元。

2002年12月6日，北京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天华正(京)评报字[2002]第035-01号《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成型制造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委托评估的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属成型制造公司资产在2002年11月30日评估值为1,379,358.73元，其中存货评估值为611,233.48元，固定资产评估值为768,125.25元。

2002年12月6日，北京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天华正(京)评报字[2002]第035-02号《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成型制造公司尚新春等53位自然人资产评估报告书》（以下简称“《第035-02号评估报告》”），确认拟投资的实物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02年11月30日的资产评估价值为人民币2,499,789.89元。根据评估报告中的说明事项，本次评估申报的设备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成型制造公司尚新春等53位自然人出资购买的三台进口设备，设备的购买价为人民币850,000.00元，运杂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等123,583.85元，合计支出973,583.85元。

有限公司设立时，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用作出资的实物资产评估值为

1,379,358.73 元，作价出资额为人民币 120 万元，差额 179358.73 元作为美特有限公司对许继电气的负债由美特有限偿还，现已偿还完毕。

为购买上述三台机器设备，包括王锡璞在内共 53 名自然人曾共同筹集人民币 973,583.85 元用于设备购买。设备购买后，郭建伟等 45 人将其因参与出资购买设备而形成权益按照《第 035-02 号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转让给王锡璞等 8 名自然人，并由该 8 名自然人依法办理工商登记注册手续。郭建伟等 45 人均已足额收到该等权益转让款项，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2003 年 1 月 15 日，美特有限取得许昌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11000110023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合计(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出资额	实物出资额		
1	许继电气		120.00	120.00	20.00
2	尚新春	90.00		90.00	15.00
3	王锡璞		90.00	90.00	15.00
4	鸿宝大酒店	60.00		60.00	10.00
5	刘明		31.26	31.26	5.21
6	刘红伟		31.20	31.20	5.20
7	杨晓黎		31.14	31.14	5.19
8	魏琦	30.10		30.10	5.02
9	姜雪梅	30.00		30.00	5.00
10	陈少明		26.52	26.52	4.42
11	曾建德	20.00		20.00	3.33
12	于国良		13.26	13.26	2.21
13	樊建华		13.26	13.26	2.21
14	巴春芳		13.26	13.26	2.21
合计		230.10	369.90	600.00	100.00

## 2、2005年3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

2005年2月28日，美特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曾建德将所持有的美特有限3.33%股权以20万元转让给王锡璞，刘明将所持有的5.21%股权以31.26万元转让给于国良，樊建华将所持有的2.21%股权以13.26万元转让给姜雪梅。

同时，决议将美特有限注册资本由6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000万元人民币。增加的400万元注册资本由股权转让后的股东按持股比例缴纳。

2005年2月28日，樊建华与姜雪梅、曾建德与王锡璞、刘明与于国良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曾建德将所持有的美特有限3.33%股权以20万元转让给王锡璞，刘明将所持有的5.21%股权以31.26万元转让给于国良，樊建华将所持有的2.21%股权以13.26万元转让给姜雪梅。

2005年3月16日，河南远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远会验字[2005]02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5年3月15日，美特有限收到许继电气、鸿宝大酒店、尚新春、王锡璞、魏琦、姜雪梅、于国良、巴春芳、陈少明、刘红伟、杨晓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400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经许昌市工商局核准登记，美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许继电气	200.00	20.00
2	王锡璞	183.32	18.33
3	尚新春	150.00	15.00
4	鸿宝大酒店	100.00	10.00
5	于国良	74.20	7.42
6	姜雪梅	72.10	7.21
7	刘红伟	52.00	5.20
8	杨晓黎	51.90	5.19
9	魏琦	50.18	5.02
10	陈少明	44.20	4.42
11	巴春芳	22.10	2.21
合计		1,000.00	100.00

### 3、2006年4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年4月28日，美特有限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股东鸿宝大酒店将其持有美特有限的10%股权全部转让给尚新春，魏琦持有美特有限的5.02%股权转让给尹卫国。

2006年3月18日，美特有限股东鸿宝大酒店和股东尚新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鸿宝大酒店将其持有美特有限的10%股权以100万元全部转让给尚新春。2006年9月11日，股东魏琦和尹卫国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魏琦将持有美特有限的5.02%股权以50.18万元转让给尹卫国。

本次股权变更经许昌市工商局核准登记，美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尚新春	250.00	25.00
2	许继电气	200.00	20.00
3	王锡璞	183.32	18.33
4	于国良	74.20	7.42
5	姜雪梅	72.10	7.21
6	刘红伟	52.00	5.20
7	杨晓黎	51.90	5.19
8	尹卫国	50.18	5.02
9	陈少明	44.20	4.42
10	巴春芳	22.10	2.21
合计		1,000.00	100.00

### 5、2007年7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7年7月10日，经股东会决议，美特有限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500万元。

原股东尚新春以现金形式出资50万元，折合注册资本50万元；原股东姜雪梅以现金形式出资25万元，折合注册资本25万元；原股东于国良以现金形式出资25万元，折合注册资本25万元。新增股东许昌华泰电缆桥架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出资300万元，折合注册资本200万元；新增股东陈春丽以现金形式出资

300 万元，折合注册资本 200 万元。

2007 年 7 月 12 日，河南远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远会验字(2007)第 10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7 年 7 月 11 日，美特有限收到华泰桥架、陈春丽、尚新春、姜雪梅、于国良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500 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

本次增资经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美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尚新春	300.00	20.00
2	许继电气	200.00	13.33
3	华泰桥架	200.00	13.33
4	陈春丽	200.00	13.33
5	王锡璞	183.32	12.22
6	于国良	99.20	6.61
7	姜雪梅	97.10	6.47
8	刘红伟	52.00	3.47
9	杨晓黎	51.90	3.46
10	尹卫国	50.18	3.35
11	陈少明	44.20	2.95
12	巴春芳	22.10	1.47
合计		1500.00	100.00

注释：

2009 年 4 月 20 日，河南龙源智博联合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豫龙源智博评报字[2009]018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公司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每股净资产为 1.81 元。2009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并作出补缴增资价款的决议。同月，尚新春、于国良、姜雪梅、陈春丽按每股人民币 1.81 元的价格补缴了增资价款。尚新春补缴增资价款 102.5 万元，姜雪梅补缴增资价款 20.25 万元，于国良补缴增资价款 20.25 万元，陈春丽补缴增资价款 62 万元。

## 6、2008年1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08年1月28日，经股东会决议，美特有限注册资本由1500万元增加至1910万元。

原股东尚新春以现金形式出资340万元，折合注册资本200万元；新增股东王正军以现金形式出资187万元，折合注册资本110万元；新增股东苏冰以现金形式出资170万元，折合注册资本100万元；新增股东王正军以现金形式出资187万元，折合注册资本110万元。

2008年1月29日，河南远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远会验字（2008）第009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1月29日，美特有限收到尚新春、苏冰、王正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410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1910万元。

本次增资经许昌市工商局核准登记，美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尚新春	500.00	26.18
2	许继电气	200.00	10.47
3	华泰桥架	200.00	10.47
4	陈春丽	200.00	10.47
5	王锡璞	183.32	9.60
6	王正军	110.00	5.76
7	苏冰	100.00	5.24
8	于国良	99.20	5.19
9	姜雪梅	97.10	5.08
10	刘红伟	52.00	2.72
11	杨晓黎	51.90	2.72
12	尹卫国	50.18	2.63
13	陈少明	44.20	2.31
14	巴春芳	22.10	1.16
合计		1910.00	100.00

注释：

2009 年 4 月 30 日, 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六合正旭评报字[2009]第 042 号《资产评估报告》, 确认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为 2.18 元。2009 年 5 月 10 日, 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并作出补缴增资价款的决议。同月, 尚新春、王正军、苏冰按每股人民币 2.18 元的价格补缴了增资价款差额部分, 即尚新春补缴增资价款 96 万元, 王正军补缴增资价款 52.8 万元, 苏冰补缴增资价款 48 万元。

## 7、2008年2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08 年 2 月 1 日, 经股东会决议, 美特有限注册资本由 1910 万元增加至 2500 万元。

原股东刘红伟以现金形式出资 170 万元, 折合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原股东陈少明以现金形式出资 170 万元, 折合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原股东王正军以现金形式出资 68 万元, 折合注册资本 40 万元; 新增股东李秋凤以现金形式出资 170 万元, 折合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新增股东郭建伟以现金形式出资 170 万元, 折合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新增股东孙华伟以现金形式出资 170 万元, 折合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新增股东程杰以现金形式出资 85 万元, 折合注册资本 50 万元。

2008 年 2 月 1 日, 河南远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远会验字(2008)第 011 号《验资报告》, 验证截至 2008 年 2 月 1 日, 美特有限收到刘红伟、李秋凤、程杰、陈少明、孙华伟、郭建伟、王正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590 万元, 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

本次增资经许昌市工商局核准登记, 美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尚新春	500.00	20.00
2	许继电气	200.00	8.00
3	华泰桥架	200.00	8.00
4	陈春丽	200.00	8.00
5	王锡璞	183.32	7.33
6	刘红伟	152.00	6.08
7	王正军	150.00	6.00

8	陈少明	144.20	5.77
9	于国良	99.20	3.97
10	苏冰	100.00	4.00
11	李秋凤	100.00	4.00
12	郭建伟	100.00	4.00
13	孙华伟	100.00	4.00
14	姜雪梅	97.10	3.88
15	杨晓黎	51.90	2.08
16	尹卫国	50.18	2.01
17	程杰	50.00	2.00
18	巴春芳	22.10	0.88
合计		2500.00	100.00

#### 注释：

根据六合正旭评报字[2009]第 042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及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0 日审议通过并作出的关于补缴增资价款的股东会决议，2009 年 5 月，刘红伟、陈少明、王正军、李秋凤、郭建伟、孙华伟、程杰按每股人民币 2.18 元的价格补缴了增资价款差额部分，即刘红伟补缴增资价款 48 万元，陈少明补缴增资价款 48 万元，王正军补缴增资价款 19.2 万元，李秋凤补缴增资价款 48 万元，郭建伟补缴增资价款 48 万元，孙华伟补缴增资价款 48 万元，程杰补缴增资价款 24 万元。

#### 8、2008年2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2 月 18 日，美特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华泰桥架将其所持有的美特有限 2.8% 股权（折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 万元）以 1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春丽，将其所持有的美特有限 5.2% 股权（折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 万元）以 260 万元转让给许继集团。

2008 年 2 月 1 日，经股东会决议，原股东华泰桥架与原股东陈春丽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华泰桥架将其所持有的美特有限 2.8% 股权（70 万元出资额）以 1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春丽。

2008年2月2日，原股东华泰桥架与许继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华泰桥架将其所持有的美特有限5.2%股权（130万元出资额）以260万元转让给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经许昌市工商局核准登记，美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尚新春	500.00	20.00
2	陈春丽	270.00	10.80
3	许继电气	200.00	8.00
4	王锡璞	183.32	7.33
5	刘红伟	152.00	6.08
6	王正军	150.00	6.00
7	陈少明	144.20	5.77
8	许继集团	130.00	5.20
9	苏冰	100.00	4.00
10	李秋凤	100.00	4.00
11	郭建伟	100.00	4.00
12	孙华伟	100.00	4.00
13	于国良	99.20	3.97
14	姜雪梅	97.10	3.88
15	杨晓黎	51.90	2.08
16	尹卫国	50.18	2.01
17	程杰	50.00	2.00
18	巴春芳	22.10	0.88
合计		2500.00	100.00

## 9、2008年3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08年2月28日，经股东会决议，美特有限注册资本由2500万元增加至3100万元。新增李雪刚、林基文、蒋敏翔、胡超林、陈祥荣、任光荣、孙君、朱宝岩、郑仁君、石国、任怀若、赵丽真、杨芳、张根祥、王军岭、宋一川、李

新奇、高玉玲、李留成 19 名自然人股东。

各股东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名称	折合注册资本额(万元)	实际出资金额(万元)
1	李雪刚	46.70	93.40
2	林基文	16.30	32.60
3	蒋敏翔	60.00	120.00
4	胡超林	10.00	20.00
5	陈祥荣	10.00	20.00
6	任光荣	11.00	22.00
7	孙君	41.00	82.00
8	朱宝岩	50.00	100.00
9	郑仁君	67.00	134.00
10	石国	30.00	60.00
11	任怀若	20.00	40.00
12	赵丽真	10.00	20.00
13	杨芳	20.00	40.00
14	张根祥	10.00	20.00
15	王军岭	20.00	40.00
16	宋一川	100.00	200.00
17	李新奇	25.00	50.00
18	高玉玲	28.00	56.00
19	李留成	25.00	50.00
合计		600.00	1200.00

2008 年 3 月 11 日，许昌鼎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许鼎会验字（2008）第 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3 月 11 日，美特有限收到朱宝岩、张根祥、蒋敏翔、石国、李留成、赵丽真、李雪刚、高玉玲、林基文、孙君、李新奇、杨芳、王军岭、宋一川、郑仁君、胡超林、陈祥荣、任光荣、任怀若缴纳的出资额人民币 12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00 万元，资本公积金合计 600 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3100 万元。

本次增资经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美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尚新春	500.00	16.13
2	陈春丽	270.00	8.71
3	许继电气	200.00	6.45
4	王锡璞	183.32	5.91
5	王正军	150.00	4.84
6	刘红伟	152.00	4.90
7	陈少明	144.20	4.65
8	许继集团	130.00	4.19
9	苏冰	100.00	3.23
10	李秋凤	100.00	3.23
11	郭建伟	100.00	3.23
12	孙华伟	100.00	3.23
13	宋一川	100.00	3.23
14	于国良	99.20	3.20
15	姜雪梅	97.10	3.13
16	郑仁君	67.00	2.16
17	蒋敏翔	60.00	1.94
18	杨晓黎	51.90	1.67
19	尹卫国	50.18	1.62
20	程杰	50.00	1.61
21	朱宝岩	50.00	1.61
22	李雪刚	46.70	1.51
23	孙君	41.00	1.32
24	石国	30.00	0.97
25	高玉玲	28.00	0.90
26	李新奇	25.00	0.81
27	李留成	25.00	0.81

28	巴春芳	22.10	0.71
29	林基文	16.30	0.53
30	杨芳	20.00	0.65
31	王军岭	20.00	0.65
32	任怀若	20.00	0.65
33	任光荣	11.00	0.35
34	张根祥	10.00	0.32
35	赵丽真	10.00	0.32
36	胡超林	10.00	0.32
37	陈祥荣	10.00	0.32
合计		3,100.00	100.00

#### 注释:

根据六合正旭评报字[2009]第 042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及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0 日审议通过并作出的关于补缴增资价款的股东会决议, 2009 年 5 月, 李雪刚、林基文、蒋敏翔、胡超林、陈祥荣、任光荣、任怀若、孙君、朱宝岩、郑仁君、石国、赵丽真、杨芳、张根祥、王军岭、宋一川、李新奇、高玉玲、李留成按每股人民币 2.18 元的价格补缴了增资价款差额部分, 即李雪刚补缴增资价款 8.406 万元, 林基文补缴增资价款 2.934 万元, 蒋敏翔补缴增资价款 10.8 万元, 胡超林补缴增资价款 1.8 万元, 陈祥荣补缴增资价款 1.8 万元, 任光荣补缴增资价款 1.98 万元, 任怀若补缴增资价款 3.6 万元, 孙君补缴增资价款 7.38 万元, 朱宝岩补缴增资价款 9 万元, 郑仁君补缴增资价款 12.06 万元, 石国补缴增资价款 5.4 万元, 赵丽真补缴增资价款 1.8 万元, 杨芳补缴增资价款 3.6 万元, 张根祥补缴增资价款 1.8 万元, 王军岭补缴增资价款 3.6 万元, 宋一川补缴增资价款 18 万元, 李新奇补缴增资价款 4.5 万元, 高玉玲补缴增资价款 5.04 万元, 李留成补缴增资价款 4.5 万元。

#### 10、2009年3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第六次增资

2009 年 3 月 2 日, 经股东会决议, 美特有限注册资本由 3100 万元增加至 3200 万元。由公司股东尚新春向公司新增出资 280 万元, 折合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公司股东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即公司注册资本中 2,000,000 元出资额) 转让给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3 月 3 日, 河南智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智会验 (2009) 016 号《验资报告》, 验证截至 2009 年 3 月 3 日, 美特有限收到尚新春缴纳的出资额人民币 280 万元, 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 资本公积金合计 180 万元, 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3200 万元。

本次增资和股权结构调整经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美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尚新春	600.00	18.75
2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330.00	10.31
3	陈春丽	270.00	8.44
4	王锡璞	183.32	5.73
5	刘红伟	152.00	4.75
6	王正军	150.00	4.69
7	陈少明	144.20	4.51
8	苏冰	100.00	3.13
9	李秋凤	100.00	3.13
10	郭建伟	100.00	3.13
11	孙华伟	100.00	3.13
12	宋一川	100.00	3.13
13	于国良	99.20	3.10
14	姜雪梅	97.10	3.03
15	郑仁君	67.00	2.09
16	蒋敏翔	60.00	1.88
17	杨晓黎	51.90	1.62
18	尹卫国	50.18	1.57
19	程杰	50.00	1.56
20	朱宝岩	50.00	1.56

21	李雪刚	46.70	1.46
22	孙君	41.00	1.28
23	石国	30.00	0.94
24	高玉玲	28.00	0.88
25	李留成	25.00	0.78
26	李新奇	25.00	0.78
27	巴春芳	22.10	0.69
28	杨芳	20.00	0.63
29	王军岭	20.00	0.63
30	任怀若	20.00	0.63
31	林基文	16.30	0.51
32	任光荣	11.00	0.34
33	张根祥	10.00	0.31
34	赵丽真	10.00	0.31
35	胡超林	10.00	0.31
36	陈祥荣	10.00	0.31
合计		3,200.00	100.00

### 11、2009年5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9年5月14日，美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王锡璞将其持有的公司4.8%股权（153.472万元出资额）以429.7216万元价格转让给股东尚新春；公司股东陈祥荣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0.31%股权（10万元出资额）以25万元价格转让给朱国珍；公司股东陈春丽将其持有的公司1.43%股权（46万元出资额）以115万元价格转让给王长松；公司股东赵丽真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0.31%股权（10万元出资额）以25万元价格转让给许清莲；公司股东林基文将其持有的公司0.5%股权（16.3万元出资额）以40.75万元价格转让给杜根详。

2009年5月15日，王锡璞与尚新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陈祥荣与朱国珍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陈春丽与王长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赵丽真与许清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林基文与杜根祥签订《股

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经许昌市工商局核准登记，美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尚新春	753.47	23.54
2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330.00	10.31
3	陈春丽	224.00	7.00
4	刘红伟	152.00	4.75
5	王正军	150.00	4.69
6	陈少明	144.20	4.51
7	苏冰	100.00	3.13
8	李秋凤	100.00	3.13
9	郭建伟	100.00	3.13
10	孙华伟	100.00	3.13
11	宋一川	100.00	3.13
12	于国良	99.20	3.10
13	姜雪梅	97.10	3.03
14	郑仁君	67.00	2.09
15	蒋敏翔	60.00	1.88
16	杨晓黎	51.90	1.62
17	尹卫国	50.18	1.57
18	程杰	50.00	1.56
19	朱宝岩	50.00	1.56
20	李雪刚	46.70	1.46
21	王长松	46.00	1.43
22	孙君	41.00	1.28
23	石国	30.00	0.94
24	王锡璞	29.85	0.93
25	高玉玲	28.00	0.88
26	李留成	25.00	0.78

27	李新奇	25.00	0.78
28	巴春芳	22.10	0.69
29	杨芳	20.00	0.63
30	王军岭	20.00	0.63
31	任怀若	20.00	0.63
32	杜根祥	16.30	0.50
33	任光荣	11.00	0.34
34	张根祥	10.00	0.31
35	许清莲	10.00	0.31
36	胡超林	10.00	0.31
37	朱国珍	10.00	0.31
合计		3,200.00	100.00

## 12、2009年6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6日，美特有限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将美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10日，中瑞岳华出具了中瑞岳华专审字[2009]第1740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5月31日，美特有限的净资产为65,850,753.39元。

2009年6月19日，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六合正旭评报字(2009)第043号《关于许昌许继派尼美特电缆桥架有限公司拟进行企业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2009年5月31日，美特有限的净资产账面值为6,585.08万元，评估值为7,721.60万元，增值1,136.52万元，增值率17.26%。

2009年6月22日，中瑞岳华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09]第087号《验资报告》，截至2009年6月22日止，美特股份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4200万元。美特有限截止2009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5,850,753.39元，各发起人将其中的4,200万元作为对美特股份的出资计入股本，其余23,850,753.39元净资产作为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2009年6月22日，美特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09年6月23日，美特股份召开了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和聘任了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

美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后，股份公司于2009年6月29日获得许昌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1100010000237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美特架桥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尚新春	9,889,320.00	23.54
2	许继集团	4,331,250.00	10.31
3	陈春丽	2,940,000.00	7.00
4	刘红伟	1,995,000.00	4.75
5	王正军	1,968,750.00	4.69
6	陈少明	1,892,625.00	4.51
7	郭建伟	1,312,500.00	3.13
8	李秋凤	1,312,500.00	3.13
9	宋一川	1,312,500.00	3.13
10	苏冰	1,312,500.00	3.13
11	孙华伟	1,312,500.00	3.13
12	于国良	1,302,000.00	3.10
13	姜雪梅	1,274,437.00	3.03
14	郑仁君	879,375.00	2.09
15	蒋敏翔	787,500.00	1.88
16	杨晓黎	681,187.00	1.62
17	尹卫国	658,612.00	1.57
18	程杰	656,250.00	1.56
19	朱宝岩	656,250.00	1.56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20	李雪刚	612,938.00	1.46
21	王长松	603,750.00	1.43
22	孙君	538,125.00	1.28
23	石国	393,750.00	0.94
24	王锡璞	391,755.00	0.93
25	高玉玲	367,500.00	0.88
26	李留成	328,125.00	0.78
27	李新奇	328,125.00	0.78
28	巴春芳	290,063.00	0.69
29	任怀若	262,500.00	0.63
30	王军岭	262,500.00	0.63
31	杨芳	262,500.00	0.63
32	杜根祥	213,938.00	0.50
33	任光荣	144,375.00	0.34
34	胡超林	131,250.00	0.31
35	许清莲	131,250.00	0.31
36	张根祥	131,250.00	0.31
37	朱国珍	131,250.00	0.31
<b>合计</b>		<b>42,000,000</b>	<b>100</b>

### 13、2014年6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6月12日，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与许昌大隆物资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G313SH1006787-2的《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合同约定许继集团将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4,331,250股（占总股本的10.31%）以1208.2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许昌大隆物资有限公司，该转让价格为评估价格的90%。本次交易经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审核通过，同日，由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依法出具了0006869号《产权交易凭证》。此次股权转让的履行的具体程序如下：

根据国家电网公司下发的《关于开展直属产业单位股权投资“回头看”工作

的通知》、《关于开展股权投资清理整合回头看的通知》、《关于开展直属产业单位内部资源整合和股权投资清理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并经许继集团于 2012 年 8 月内部审议通过,批准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对外转让。

2012 年 11 月 25 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638 号),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合计人民币 28,210.14 万元,负债合计人民币 15,189.17 万元,标的企业价值(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13,020.97 万元,产权交易标的价值为人民币 1,208.22 万元,产权交易基准日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次资产评估业经国家电网公司评估备案。

自 2013 年 8 月 27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12 日止,许继集团持有的公司全部 10.31% 的股份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挂牌期间征集到许昌大隆物资有限公司一个意向受让方。

2014 年 7 月 2 日,许继集团与许昌大隆物资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约定许继集团将持有的公司 10.31% 的股份以 1208.2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许昌大隆物资有限公司,该转让价格为评估价格的 90%。

2014 年 7 月 2 日,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依法出具了《产权交易凭证》。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经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美特架桥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尚新春	9,889,320.00	23.54
2	许昌大隆物资有限公司	4,331,250.00	10.31
3	陈春丽	2,940,000.00	7.00
4	刘红伟	1,995,000.00	4.75
5	王正军	1,968,750.00	4.69
6	陈少明	1,892,625.00	4.51
7	郭建伟	1,312,500.00	3.13
8	李秋凤	1,312,500.00	3.1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9	宋一川	1,312,500.00	3.13
10	苏冰	1,312,500.00	3.13
11	孙华伟	1,312,500.00	3.13
12	于国良	1,302,000.00	3.10
13	姜雪梅	1,274,437.00	3.03
14	郑仁君	879,375.00	2.09
15	蒋敏翔	787,500.00	1.88
16	杨晓黎	681,187.00	1.62
17	尹卫国	658,612.00	1.57
18	程杰	656,250.00	1.56
19	朱宝岩	656,250.00	1.56
20	李雪刚	612,938.00	1.46
21	王长松	603,750.00	1.43
22	孙君	538,125.00	1.28
23	石国	393,750.00	0.94
24	王锡璞	391,755.00	0.93
25	高玉玲	367,500.00	0.88
26	李留成	328,125.00	0.78
27	李新奇	328,125.00	0.78
28	巴春芳	290,063.00	0.69
29	任怀若	262,500.00	0.63
30	王军岭	262,500.00	0.63
31	杨芳	262,500.00	0.63
32	杜根祥	213,938.00	0.50
33	任光荣	144,375.00	0.34
34	胡超林	131,250.00	0.31
35	许清莲	131,250.00	0.3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36	张根祥	131,250.00	0.31
37	朱国珍	131,250.00	0.31
	合计	<b>42,000,000.00</b>	<b>100.00</b>

#### 14、2014年7月，股份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7月，许昌大隆物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10.31%的股份转让给邵景辉、王尔玺、周保中、顾永峰、于清志、陈玉梅、曾艳红、李秋凤、岳辉、李会兵、富继荣等11人。

许昌大隆物资有限公司已分别与邵景辉、王尔玺、周保中、顾永峰、于清志、陈玉梅、曾艳红、李秋凤、岳辉、李会兵、富继荣等11名自然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述股权转让相关具体事宜。

本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股份转让数量 (万股)	股份转让价格 (万元)	股份转让比例 (%)
许昌大隆 物资有限 公司	于清志	100.00	278.95	2.38
	李会兵	70.00	195.27	1.67
	周保中	50.00	139.48	1.19
	岳辉	50.00	139.48	1.19
	顾永峰	35.70	99.59	0.85
	王尔玺	30.00	83.69	0.71
	曾艳红	30.00	83.69	0.71
	陈玉梅	20.00	55.79	0.48
	富继荣	20.00	55.79	0.48
	邵景辉	14.30	39.89	0.34
	李秋凤	13.13	36.61	0.31
	合计	433.13	1208.22	10.31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经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美特架桥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尚新春	9,889,320.00	23.54
2	陈春丽	2,940,000.00	7.00
3	刘红伟	1,995,000.00	4.75
4	王正军	1,968,750.00	4.69
5	陈少明	1,892,625.00	4.51
6	郭建伟	1,312,500.00	3.13
7	李秋凤	1,443,750.00	3.44
8	宋一川	1,312,500.00	3.13
9	苏冰	1,312,500.00	3.13
10	孙华伟	1,312,500.00	3.13
11	于国良	1,302,000.00	3.10
12	姜雪梅	1,274,437.00	3.03
13	于清志	1,000,000.00	2.38
14	郑仁君	879,375.00	2.09
15	蒋敏翔	787,500.00	1.88
16	李会兵	700,000.00	1.67
17	杨晓黎	681,187.00	1.62
18	尹卫国	658,612.00	1.57
19	程杰	656,250.00	1.56
20	朱宝岩	656,250.00	1.56
21	李雪刚	612,938.00	1.46
22	王长松	603,750.00	1.43
23	孙君	538,125.00	1.28
24	周保中	500,000.00	1.19
25	岳辉	500,000.00	1.19
26	石国	393,750.00	0.94
27	王锡璞	391,755.00	0.93
28	高玉玲	367,500.00	0.88

29	顾永峰	357,000.00	0.85
30	李留成	328,125.00	0.78
31	李新奇	328,125.00	0.78
32	王尔玺	300,000.00	0.71
33	曾艳红	300,000.00	0.71
34	巴春芳	290,063.00	0.69
35	任怀若	262,500.00	0.63
36	王军岭	262,500.00	0.63
37	杨芳	262,500.00	0.63
38	杜根祥	213,938.00	0.50
39	富继荣	200,000.00	0.48
40	陈玉梅	200,000.00	0.48
41	邵景辉	143,000.00	0.34
42	任光荣	144,375.00	0.34
43	胡超林	131,250.00	0.31
44	许清莲	131,250.00	0.31
45	张根祥	131,250.00	0.31
46	朱国珍	131,250.00	0.31
合计		42,000,000.00	100.00

### 15、2014年8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8月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公司部分资本公积金（资本溢价）转增注册资本，将公司的股本由人民币4,2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本次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由各股东按照各自持股比例同比例转增，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均未发生变化。

2014年8月11日，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重新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尚新春	11,773,000.00	23.54
2	陈春丽	3,500,000.00	7.00
3	刘红伟	2,375,000.00	4.75
4	王正军	2,343,750.00	4.69
5	陈少明	2,253,125.00	4.51
6	李秋凤	1,718,750.00	3.44
7	郭建伟	1,562,500.00	3.13
8	宋一川	1,562,500.00	3.13
9	苏冰	1,562,500.00	3.13
10	孙华伟	1,562,500.00	3.13
11	于国良	1,550,000.00	3.10
12	姜雪梅	1,517,188.00	3.03
13	于清志	1,190,476.00	2.38
14	郑仁君	1,046,875.00	2.09
15	蒋敏翔	937,500.00	1.88
16	李会兵	833,333.00	1.67
17	杨晓黎	810,937.00	1.62
18	尹卫国	784,062.00	1.57
19	程杰	781,250.00	1.56
20	朱宝岩	781,250.00	1.56
21	李雪刚	729,688.00	1.46
22	王长松	718,750.00	1.43
23	孙君	640,625.00	1.28
24	周保中	595,238.00	1.19
25	岳辉	595,238.00	1.19
26	石国	468,750.00	0.94
27	王锡璞	466,375.00	0.93
28	高玉玲	437,500.00	0.88

29	顾永峰	425,000.00	0.85
30	李留成	390,625.00	0.78
31	李新奇	390,625.00	0.78
32	王尔玺	357,143.00	0.71
33	曾艳红	357,143.00	0.71
34	巴春芳	345,313.00	0.69
35	任怀若	312,500.00	0.63
36	王军岭	312,500.00	0.63
37	杨芳	312,500.00	0.63
38	杜根祥	254,688.00	0.50
39	富继荣	238,095.00	0.48
40	陈玉梅	238,095.00	0.48
41	邵景辉	170,238.00	0.34
42	任光荣	171,875.00	0.34
43	胡超林	156,250.00	0.31
44	许清莲	156,250.00	0.31
45	张根祥	156,250.00	0.31
46	朱国珍	156,250.00	0.31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 （二）河南省人民政府对公司国有资产问题的批复

2013年1月4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出具豫政文[2013]8号文《关于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产权演变事项的批复》，确认美特股份在企业设立、增资及股权转让过程中办理了相关手续，履行程序合法合规，确认有效。

##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近两年一期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为尚新春、苏冰、傅恩荣、孙保建、姜雪梅五人。

### 1、尚新春

尚新春，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2012 年 6 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 2、傅恩荣

傅恩荣，男，出生于 1981 年 11 月，身份证号 43038119811121\*\*\*\*，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成本科成本会计、总账会计；2008 年 8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新疆新能许继自动化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3 年 12 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 3、苏冰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2011 年 5 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 4、孙保建

孙保建，男，出生于 1974 年 5 月，身份证号 41100219740525\*\*\*\*，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8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许继实业公司设计员；2002 年 12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技术部长；2006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 5、姜雪梅

姜雪梅，女，出生于 1965 年 8 月，身份证号 41100219650810\*\*\*\*，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 年 9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许继电气冲压公司统计员；2002 年 8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 6 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为王锡璞、曹勇、陈少明三人。

### 1、王锡璞

王锡璞，男，出生于 1965 年 12 月，身份证号 41100219651217\*\*\*\*，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 年 9 月至 2003 年 1 月，任许继成型制造公司员工；2003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 年 6 月至今，任许昌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 2、曹勇

曹勇，男，出生于 1968 年 7 月，身份证号 41100119680723\*\*\*\*，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 年 12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许继结构公司车间主任；2010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副总，2014 年 7 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 3、陈少明

陈少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2014 年 7 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苏冰；财务总监兼任董事会秘书傅恩荣、副总经理孙保建。

### 1、苏冰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2011年5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 2、傅恩荣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2013年3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3、孙保建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2009年6月至今，任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1,389.31	25,805.25	25,793.9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187.10	8,872.19	8,459.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187.10	8,872.19	8,459.93
每股净资产（元）	1.64	2.11	2.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4	2.11	2.01
资产负债率（%）	73.92	65.62	67.20
流动比率（倍）	1.53	1.32	1.32
速动比率（倍）	1.12	0.92	1.05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114.84	12,496.53	11,978.25
净利润(万元)	-685.08	412.26	197.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85.08	412.26	197.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23.65	420.16	178.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23.65	420.16	178.76
毛利率(%)	34.49	34.15	33.14
净资产收益率(%)	-8.03	4.76	2.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50	4.85	2.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0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0	0.0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75	1.51	1.19
存货周转率(次)	0.48	1.49	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36.92	946.48	-586.8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7	0.23	-0.14

注 1：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填列。

注 2：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项目负责人：孟庆亮

项目小组成员：徐丁馨、刘守新、于舒洋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0 层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6658 1780

传真：010-6658 1686

## （二）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金才

经办注册会计师：东松、曹晓华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333 号万豪大厦 10 层

邮政编码：300381

电话：022-23733333

传真：022- 23718888

## （三）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徐强

经办律师：杨依见、裴礼敬

住所：上海市浦东大道 1 号中国船舶大厦 12 楼

邮政编码：200041

电话：021-6887 1787

传真：021-6886 9532

## （四）申请挂牌证券交易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电话：010-6388 9512

传真：010-6388 9514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 8980

传真：010-5859 8977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 （一）公司业务

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河南省许昌经济开发区，是国内生产规模大、配套设施全、自动化生产线多、加工能力强的电缆桥架专业化生产基地之一，也是我国核安全级电缆桥架供应商之一。公司拥有自己的研发中心和技术服务队伍，在引进吸收国际先进技术的同时，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拥有 34 项国家专利，产品技术国内领先，与德国具有同等技术水平。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缆桥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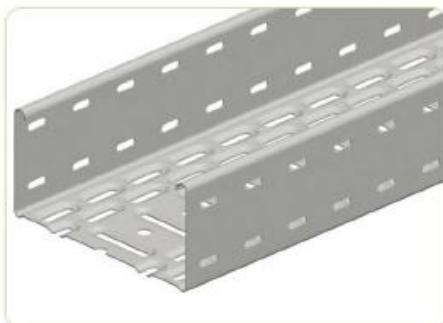
电缆桥架由桥架、附件、支（吊）架三类部件构成，简称桥架。

其用途为：敷设电缆、规范电缆、保护电缆。适用于电压 10 千伏以下的电力电缆、控制电缆、照明配电等敷设。适用于电厂、企业、工矿厂房、建筑、石化化工、水电站、轨道交通、大型钻井平台、大型船舶、码头、超市、地下停车场、地下电缆通道、核电站、光伏能源等多个行业及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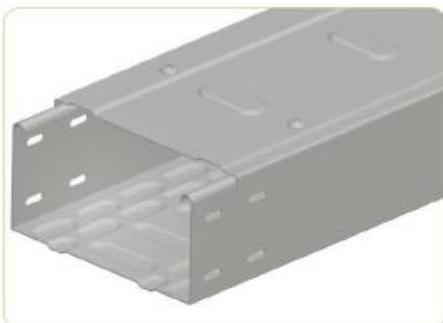
按照材质分类产品情况如下：

#### 1、钢制电缆桥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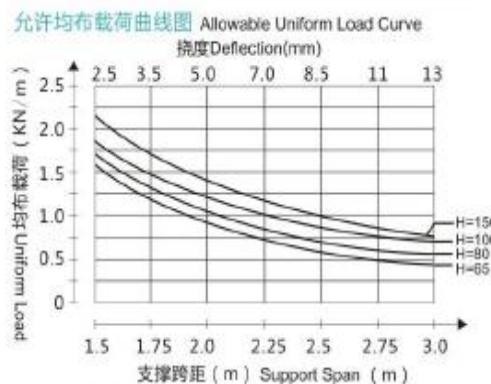
该类型桥架使用最小量化的连接螺栓和材料消耗，结构美观、流线性好、强度大、安装方便、使用时附带盖板；盘式桥架盖板根据客户需求制作。最适合喷塑、电镀表面处理，可根据环境满足防腐、防火和防紫外线等要求。材质一般采用St03z镀锌钢板或Q235钢板。根据承载能力、工艺的不同分为A型、B型和大跨距。



A型盘式 Type A ventilated cable tray XJQJ-P-01A-WxH



A型槽式 Type A Non-ventilated Cable Tray XJQJ-C-01A-WxH



A型槽式(金属线槽) Type A Non-ventilated(metal raceway) Cable Tray XJQJ-XC-01-WxH

A型钢制电缆桥架 (滚压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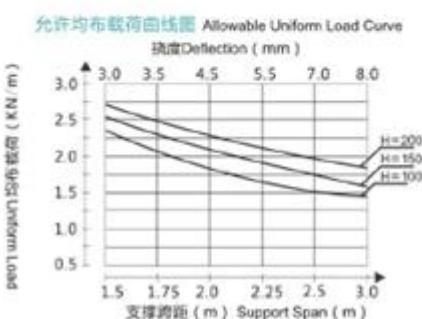
B型槽式 Type B Non-ventilated Tray XJQJ-C-01B-Wx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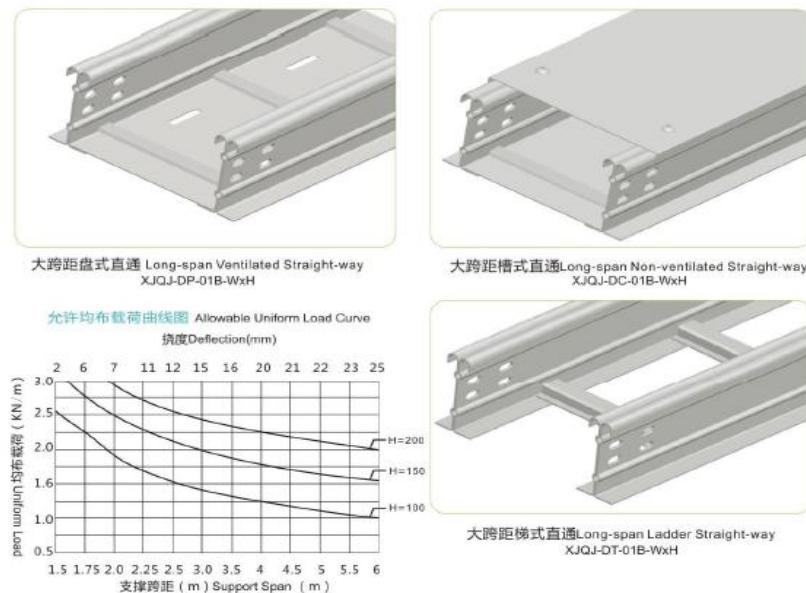
B型盘式 Type B Ventilated Tray XJQJ-P-01B-WxH



B型梯式 Type B Ladder Tray XJQJ-T-01B-WxH



B型钢制电缆桥架 (节能轻质高强度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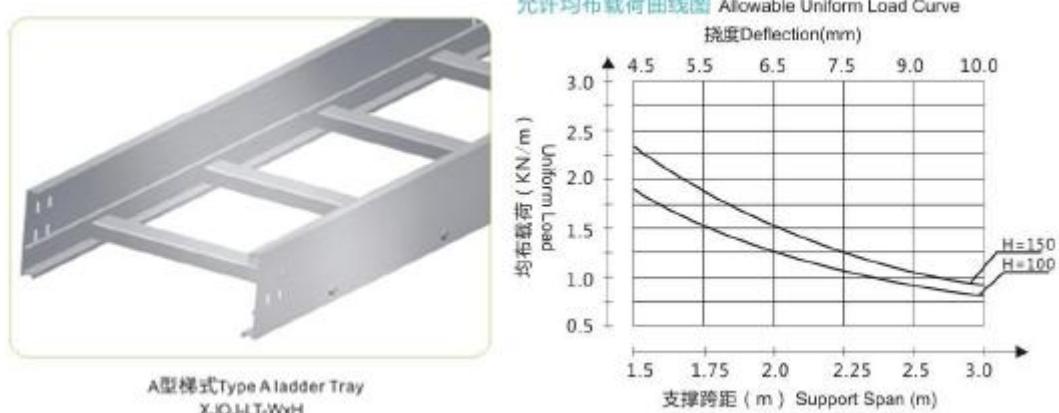


大跨距钢制电缆桥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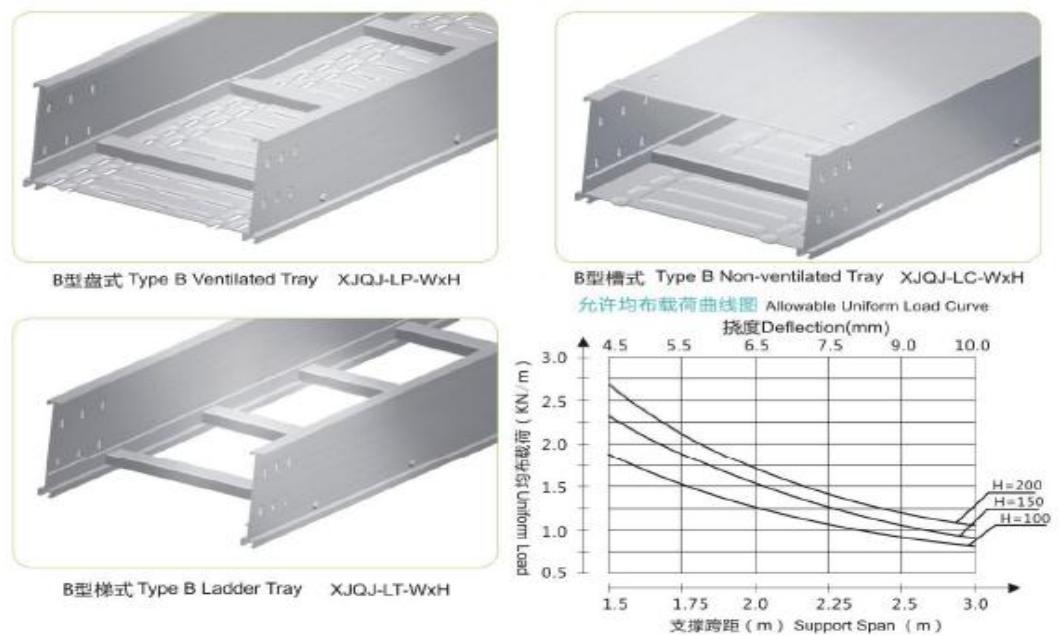
## 2、铝合金桥架

该类型桥架采用铝合金制作，底板采用凸饰冲压加工而成，横担和梯边采用型材制作，抗腐蚀，不褪色，铆接组合，安装方便，具有良好的防腐性能，特别适用于具有酸、碱性气体的腐蚀环境和沿海地区，选用槽式配有盖板，盘式和梯式根据客户需求可附带盖板。根据制作工艺不同分为A型、B型和大跨距，A型载荷在2米以下，B型载荷在4米以下，大跨距型在6米以下，相对挠度均不大于1/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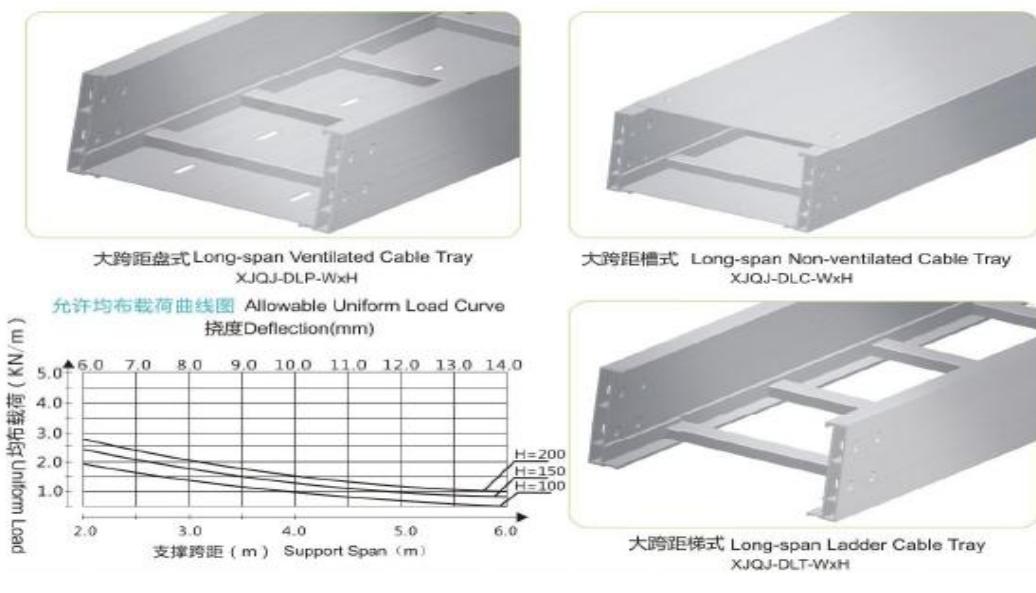




A型铝合金制电缆桥架



B型铝合金制电缆桥架



大跨距铝合金制电缆桥架

### 3、阻燃防火桥架

公司根据客户特殊需求生产的阻燃防火桥架，主要适用于有防火要求的场所，广泛用于电力、石化、冶金、邮电等行业户内各种电压等级的防火保护。根据防火原理不同分为：

#### (1) 钢制喷塑电缆桥架

防火原理：塑粉中加入阻燃剂，提高材料燃点。

#### (2) 钢制喷塑外层涂刷防火涂层电缆桥架

防火原理：一般常温下，现场在电缆桥架表面均匀涂刷 0.3~0.45mm 的防火涂层，若遇火灾时能膨胀增厚炭化，形成不易燃烧的海绵状炭质层，从而提高电缆桥架的耐火极限，有效保护电缆桥架免受火灾侵害。

#### (3) 钢制喷塑内侧加无机防火隔板（或内胆）电缆桥架

防火原理：由于无机防火隔板（或内胆）材料主要由氧化镁、氯化镁、碳酸钙、粘合剂、玻璃丝布组成，其隔热性能良好，从而提高电缆桥架的耐火极限，有效保护电缆桥架免收火灾侵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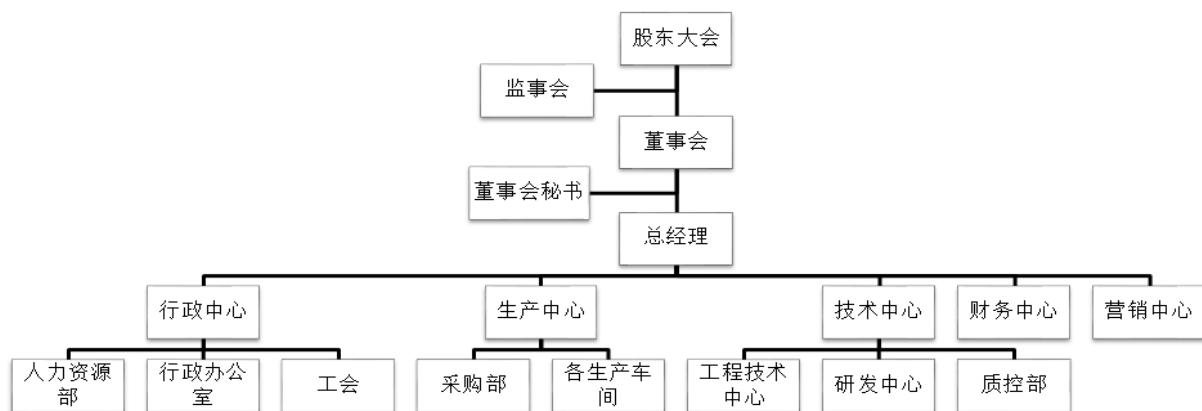
#### (4) 高性能防火槽盒电缆桥架

防火原理：由钢制桥架做主体，增加防火槽盒、导风槽、防火盖板，防火桥架断面防尘蓬结构，并在内部填充碳酸铝纤维棉，达到完全隔热的作用。

## 二、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生产流程及方式

###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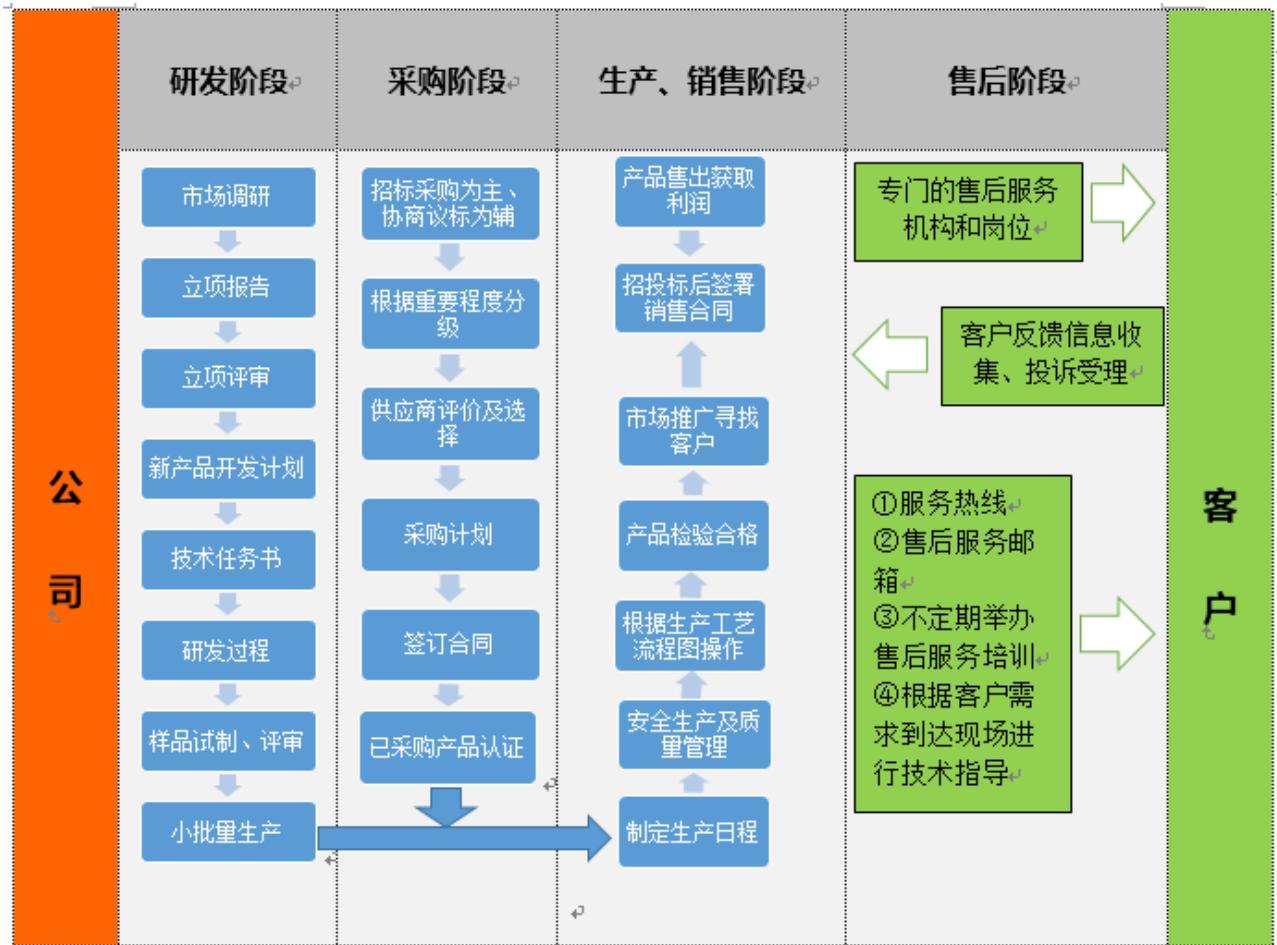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成立了5个职能中心，根据具体职能管理公司部门。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 （二）主要产品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通过自主研发和设计，为客户提供符合需求的电缆桥架系列产品。公司采取的是“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服务”一体化的经营模式。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大型建筑施工单位。公司主打产品为电缆桥架系列产品，该产品稳定性强、技术含量高、市场口碑好，已经得到下游客户的使用认可。

公司运营模式如下图：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公司主要技术

公司采用先进的“凸饰冲压”工艺，改变了产品结构，提升了产品技术水平，使产品品质可与德国同类产品媲美。同时，公司改变了传统的“冲、剪、弯”电缆桥架生产工艺，是国内第一家采用了辊压成型设备的企业，使产品加工效率提高5倍以上，结构更科学，材料更节约，品质更优越，性能更稳定，安装更快捷，线路更安全，最终向社会推出了“国际品质、本土价位”的高端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从而使电缆桥架行业走向科技型高速发展期。

#### 1、核电领域技术

公司核电领域电缆桥架产品满足电缆敷设无任何划伤隐患、8级以上抗震能力和产品60年免维护等技术需求，公司于2006年4月21日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1E级电缆桥架的研究与研发”科学技术成果证书，登记号为

9412006Y0787。2010 年 5 月，国家科学技术部为公司“1E 级核用电缆桥架”项目颁发了编号为 2010GH031360 的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

公司应用于核电领域的电缆桥架产品通过了通用地震谱抗震分析报告并得到核电专家的认可，通过了 8 级地震模拟性能试验。此外公司与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联合在研的“ACP1000 核岛电缆桥架及支吊架的设计研发”课题，可满足当该区域产生十级地震危害时，在安全停堆地震（SSE）产生的故障条件下电缆桥架及支吊架系统（包括托臂、立柱、桥架等）不被损坏，从而保障输电线路仍能正常运行。

公司核电领域电缆桥架产品广泛应用于我国秦山核电站二期扩建工程、宁德核电站、红沿河核电站、三门核电站、海洋核电站、台山核电站、福清核电站和防城港核电站。

## 2、轨道交通领域技术

公司轨道交通领域电缆桥架产品满足便于长距离桥架安装、减少车辆通行过程中风力的冲击隐患、长期微震条件下的安全稳定和弧形隧道环境的电缆敷设等技术需求，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9 日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新型轨道交通专用电缆桥架”科学技术成果证书，登记号为 9412010Y0359。2010 年 11 月 9 日，“轨道交通专用电缆桥架”被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河南省工业设计优秀产品，证书编号为 YGSY-2010043。2012 年 5 月，公司“节能型轨道桥架系统”被国家科学技术部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并颁发了编号为 2012GRD00020 的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公司该类产品自身重量平均比传统产品轻 47% 以上，拥有隧道弧形插入式支架技术、单侧盖板锁紧防风技术和支架震动缓冲工艺。

公司轨道交通领域产品广泛应用于韩国大丘地铁、重庆轻轨、北京地铁、澳凼跨海大桥、广州番禺新客站、西安地铁、秦岭终南山隧道等。

## 3、石化领域技术

公司石化领域电缆桥架产品满足化工环境条件下的高防腐性、铝合金材质条件下的高强度、高承载要求、防划伤设计，保证外观整洁，提高安装效率和劳动强度等技术需求，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1 日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

组合式梯式电缆桥架”科学技术成果证书，登记号为 9412011Y1523。

公司该类产品属于铝合金高强度桥架产品，拥有铝合金 L 型防划伤型材技术、无间隙槽钢立柱支架配套系统。

公司石化领域产品广泛应用于青海中浩、腾龙芳烃、新疆美克、福州炼油等多个项目。

#### 4、海洋工程领域技术

公司海洋工程领域电缆桥架产品满足长期震动情况下的使用稳定性，在潮湿和盐雾环境下，产品使用寿命不低于 30 年，通过工艺减少桥架自身重量，减少海洋平台及船舶的承重，梯架整体成型无焊口，避免焊接晶间腐蚀，桥架固定支架组件安装简易等技术需求。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0 日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海洋工程和船舶用电缆桥架”科学技术成果证书，登记号 9412012Y2115。

公司该类产品通过了挪威船级社 DNV 认证，证书号为 E-11951，产品防腐工艺通过 240 小时盐雾试验，重量比国外引进产品轻 30%。

公司已成为南通中远船务公司和大连造船厂的合格供应商，并为部分海洋平台和船舶供货。

### （二）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

#### 1、无形资产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5,138,162.64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元）	摊销年限（年）	账面价值（元）
土地使用权（开发区）	4,184,589.08	50	3,431,362.64
土地使用权（热镀锌）	2,040,000.00	50	1,706,800.00
合计	<b>6,224,589.08</b>	-	<b>5,138,162.64</b>

#### （1）专利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34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授权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防火电缆桥架	ZL200920298349.2	实用新型	2010.09.01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2	梯边型材	ZL200920298346.9	实用新型	2010.09.01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3	单侧桥架盖板内锁紧机构	ZL200920298351.X	实用新型	2010.09.01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4	梯式电缆桥架	ZL200920298343.5	实用新型	2010.09.01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5	地铁专用电缆支架	ZL200920298347.3	实用新型	2010.09.01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6	滚压梯边	ZL200920298348.8	实用新型	2010.12.01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7	电缆托盘	ZL200920298350.5	实用新型	2010.12.01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8	卡式电缆桥架	ZL200920298345.4	实用新型	2011.05.04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9	电缆桥架盖板的固定装置	ZL201020681277.2	实用新型	2011.07.20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10	槽钢立柱单侧承托装置	ZL201020681305.0	实用新型	2011.07.20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11	组合式梯式电缆桥架	ZL201020681296.5	实用新型	2011.07.20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12	槽式电缆桥架防风锁扣动板	ZL201020681302.7	实用新型	2011.07.20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13	槽钢立柱单侧承托装置	ZL201030698247.8	外观设计	2011.08.03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14	槽钢立柱双侧承托装置	ZL201030698256.7	外观设计	2011.08.03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15	槽钢立柱双侧承托装置	ZL201020681284.2	实用新型	2011.08.17	美特桥架；尚新春	自行申请	无
16	卡式线槽	ZL201120394415.3	实用新型	2012.05.23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17	盘式电缆桥架	ZL201120394440.1	实用新型	2012.07.04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18	单侧桥架盖板锁紧装置	ZL201120394394.5	实用新型	2012.07.04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19	整体式梯式电缆桥架	ZL201120525310.7	实用新型	2012.11.21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20	新型铝合金桥架	ZL201220756656	实用新型	2013.07.03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21	直通式桥架盖板	ZL201220756657.7	实用新型	2013.07.03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22	槽式电缆桥架	ZL201220756659.6	实用新型	2013.08.14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23	核电站核岛高抗震实底托盘	ZL201320410033.4	实用新型	2014.01.08	美特桥架；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自行申请	无
24	核电站核岛高抗震电缆支架	ZL201320409587.2	实用新型	2014.01.08	美特桥架；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自行申请	无
25	核电站核岛高抗震带孔托盘	ZL201320409600.4	实用新型	2014.01.08	美特桥架；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自行申请	无
26	核电站核岛高抗震梯式电缆桥架	ZL201320409647.0	实用新型	2014.01.08	美特桥架；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自行申请	无
27	桥架连接件	ZL201320516731.2	实用新型	2014.02.12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28	梯式桥架	ZL201320516732.7	实用新型	2014.02.12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29	梯架锁固件	L201320516744.X	实用新型	2014.02.12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30	新型梯架锁固件	ZL201320516741.6	实用新型	2014.02.12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31	C型梯边	ZL201320516734.6	实用新型	2014.02.12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32	新型梯式桥架	ZL201320516757.7	实用新型	2014.02.12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33	桥架弯通构件	ZL201320516782.5	实用新型	2014.02.12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34	整体式梯式电缆桥架	ZL201110419890.6	发明	2014.06.04	美特桥架	自行申请	无

## (2) 商标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1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商识	注册类别	有效期限	注册人
----	-----	------	------	------	-----

序号	注册号	商标商识	注册类别	有效期限	注册人
1	9010573		6	2012.1.14~2022.1.13	美特桥架

### (3) 软件著作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软件著作权。

### (4) 土地使用权

序号	证书号	使用权人	坐落	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许市国用(2009)第005000382号	美特桥架	紫阳路东侧	11,346.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6年8月30日	抵押
2	许市国用(2010)第005000354号	美特桥架	阳光大道南侧	39,344.9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5年10月18日	抵押

## 2、固定资产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原价合计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13,918,225.98	4,677,462.20	9,240,763.78	66.39%
机器设备	10 年	25,782,546.97	10,894,249.78	14,888,297.19	57.75%
运输设备	5 年	1,394,977.26	958,814.13	436,163.13	31.27%
电子设备	5 年	1,348,873.95	928,106.53	420,767.42	31.19%
家具	5 年	111,739.60	82,678.26	29,061.34	26.01%
合计		42,556,363.76	17,541,310.90	25,015,052.86	58.78%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购置日期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数控板料折弯机	2004-05-30	574,837.96	28,741.90	5.00%
2	压力机	2004-05-30	311,200.00	15,560.00	5.00%

3	压力机	2004-05-30	401,600.00	20,080.00	5.00%
4	桥架成型机	2004-05-30	182,500.00	9,125.00	5.00%
5	桥架成型机	2004-05-30	182,500.00	9,125.00	5.00%
6	桥架成型机	2004-05-30	111,590.00	5,579.50	5.00%
7	压力机	2004-05-30	345,000.00	171,565.04	49.73%
8	折弯机	2004-05-30	170,000.00	8,500.38	5.00%
9	护栏成型机	2005-11-30	260,000.00	41,816.99	16.08%
10	粉末涂装生产线	2007-09-30	500,000.00	26,607.39	5.32%
11	粉末涂装线	2007-11-29	300,000.00	105,250.00	35.08%
12	电动单梁桥式起重机	2007-12-14	241,881.00	59,403.36	24.56%
13	天燃气设备	2007-12-14	344,427.00	111,938.41	32.50%
14	热镀锌设备	2007-12-14	1,893,600.00	544,409.76	28.75%
15	梯边成型机	2007-12-21	200,000.00	71,750.24	35.88%
16	桥架成型机	2007-12-21	390,000.00	139,912.50	35.88%
17	成型机	2010-03-25	301,424.02	172,565.41	57.25%
18	热镀锌生产线	2011-06-16	5,176,371.14	3,167,678.92	61.19%
19	电缆桥架生产线	2012-06-30	752,136.75	591,367.45	78.62%
20	多工位数控冲床	2005-03-01	1,507,184.75	75,359.24	5.00%
21	板料折弯机	2007-11-29	240,385.60	12,019.28	5.00%
22	5 万吨热镀锌环境治理设备	2014-1-31	6,491,617.00	6,491,617.00	100.00%
<b>合计</b>			<b>20,878,255.22</b>	<b>11,879,972.77</b>	<b>56.90%</b>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资产净值为 11,879,972.77 元，占公司机器设备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79.82%，综合成新率为 56.90%，可以满足公司持续经营的需要。

公司拥有 4 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号	所有权人	他项权利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地址
1	房权证许字第 0901005196 号	美特桥架	抵押	3,571.81	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大道西段 1 段 1 幢

2	许房权证市字第 10011453 号	美特桥架	无	3,022.44	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大道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 3 楼 1 至 3 层第 3 楼全部
3	许房权证市字第 10011454 号	美特桥架	抵押	7,846.43	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大道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 2 楼 1 层第 2 楼全部
4	许房权证市字第 10011455 号	美特桥架	无	3,142.43	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大道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 4 楼 1 层第 4 楼全部

### (三) 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公司已取得的业务许可和资质证书情况如下，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到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正在复审中，公司不存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能存续的风险。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颁发机关	认证范围/名称	登记号	颁发时间/有效期
1	《TYPE APPROBATION CERTIFICATE》	DET NORSKE BERITAS (DNV, 挪威船级社)	For installation on board offshore units and ships	E-11951	2012.11.19-2016.12.31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	/	GF2011410 00133	2011.10.28-2014.10.27
3	《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环境保护部、商务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节能型轨道桥架系统	2012GRD00 020	2012.5-2015.5
4	《科学技术成果证书》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1E 级电缆桥架的研究与开发	9412006Y0 787	2006.4.21
5	《科学技术成果证书》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新型轨道交通专用电缆桥架	9412010Y0 359	2010.3.9
6	《科学技术成果证书》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组合式梯式电缆桥架	9412011Y1 523	2011.10.11
7	《科学技术成果证书》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海洋工程和船舶用电缆桥架	9412012Y2 115	2012.12.20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郑州海关	/	4110960657	2013.11.21-2016.1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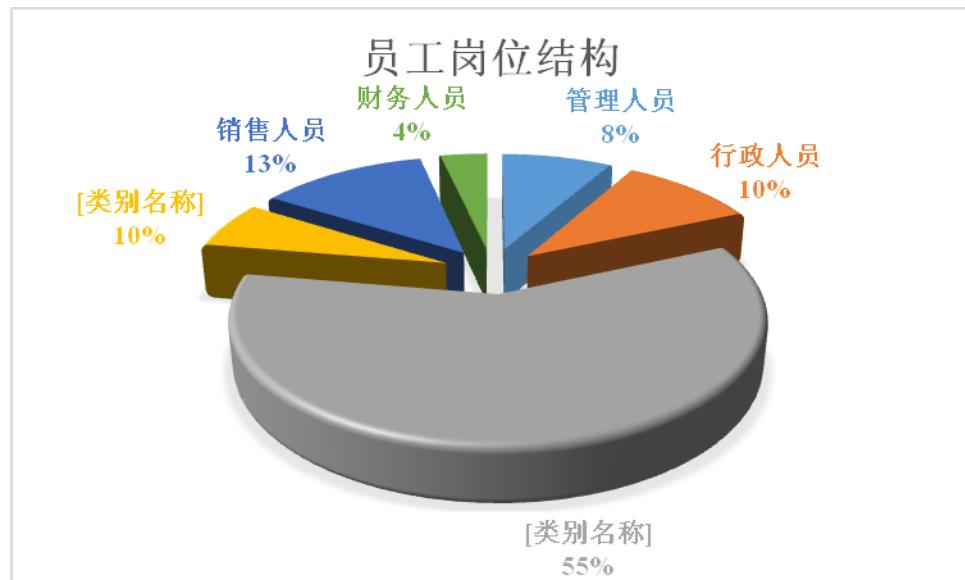
9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	备案登记表 编号: 01524186 进出口企业 代码: 4100745783 169	/
1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联认证中心	/	01412E1009 8R1M	2012.9.12-2 015.9.11
1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联认证中心	/	01412Q103 23R1M	2012.9.12-2 015.9.11
1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联认证中心	/	01412S1006 4R1M	2012.9.12-2 015.9.11

#### (四)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255 人。员工岗位结构、年龄、司龄及教育程度分布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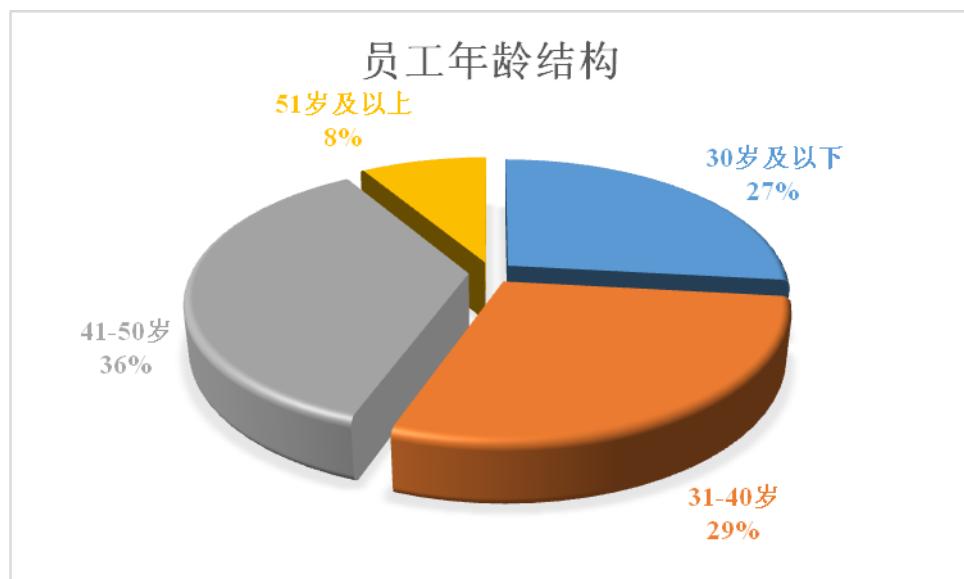
##### 1、员工岗位结构

岗位结构	人数
管理人员	21
行政人员	26
生产人员	141
研发人员	26
销售人员	32
财务人员	9
合计	2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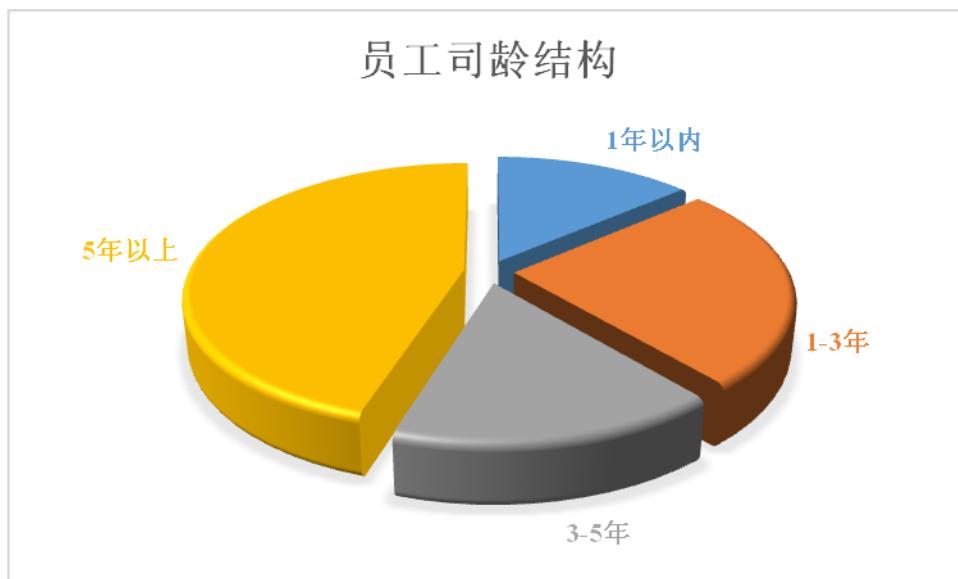
## 2、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30岁及以下	68
31-40岁	73
41-50岁	91
51岁及以上	22
合计	2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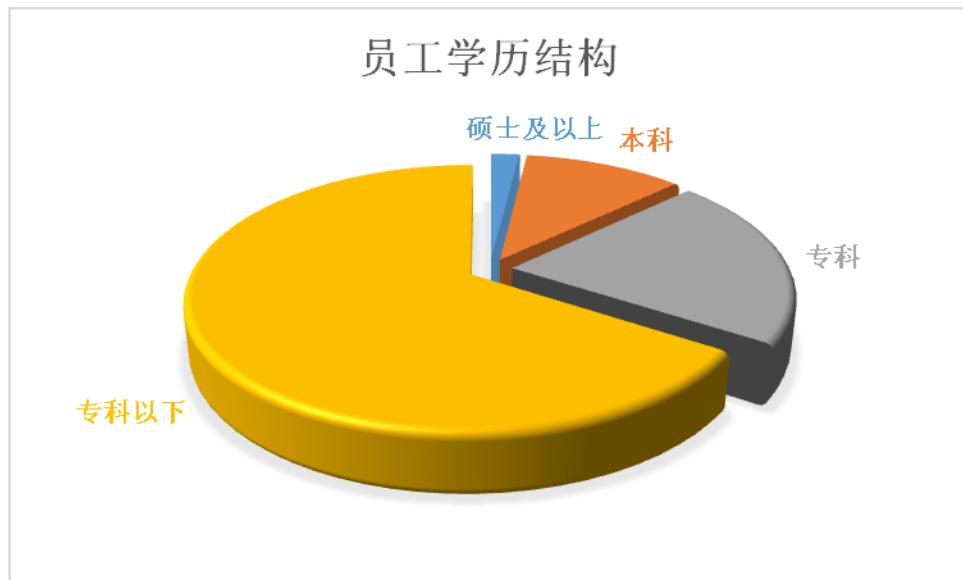
## 3、员工司龄结构

司龄结构	人数
1 年以内	35
1-3 年	64
3-5 年	41
5 年以上	115
合计	255



#### 4、员工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	人数
硕士及以上	5
本科	28
专科	54
专科以下	168
合计	255



## 5、公司核心业务人员

### (1) 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孙保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王玉玲，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女，出生于 1977 年 10 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轻工业高等专科学校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专科学历。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就职于许昌微型电机有限公司技术科；2003 年 3 月至 2009 年 5 月就职于许昌许继派尼美特电缆桥架有限公司技术中心；2009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一直从事电缆桥架的技术工作，目前负责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

周旭恺，公司核心业务人员，男，出生于 1988 年 5 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原工学院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10 年至今，就职于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电缆桥架的工程服务及研发工作。

### (2) 核心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孙保建	技术总监、核心业务人员	0.00	0.00
王玉玲	核心业务人员	0.00	0.00

周旭凯	核心业务人员	0.00	0.00
	<b>总计</b>	<b>0.00</b>	<b>0.00</b>

### (3) 核心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 1、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是电缆桥架生产商，主营业务电缆桥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0% 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明确，2013 年度的其他业务收入是公司为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共同研发的《ACP1000 核岛电缆桥架及支吊架的设计研发及其力学计算合同》的受托研发收入。公司两年及一期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公司两年及一期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占比 (%)	2013 年度	占比 (%)	2012 年度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50,665,433.95	99.06	123,838,271.64	99.10	119,782,481.13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483,000.00	0.94	1,127,000.00	0.910	0.00	0.00
合计	<b>51,148,433.95</b>	<b>100.00</b>	<b>124,965,271.64</b>	<b>100.00</b>	<b>119,782,481.13</b>	<b>100.00</b>

#### 2、主营业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桥架产品，其余为冲压、镀锌及涂装收入，桥架产品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95.43%、97.36%、93.72%。主营业务的规模、销售收入及占比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2012年度	占比(%)
桥架收入	47,486,128.81	93.72	120,569,473.92	97.36	114,303,271.05	95.43
其他收入	3,179,305.14	6.28	3,268,797.72	2.64	5,479,210.08	4.57
合计	<b>50,665,433.95</b>	<b>100.00</b>	<b>123,838,271.64</b>	<b>100.00</b>	<b>119,782,481.13</b>	<b>100.00</b>

### 3、报告期内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电厂、石化公司和建设工程公司。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9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合计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6.77%、42.42%和64.32%。公司对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未超过30%，公司未形成对单一客户的严重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序号	客户名称	2012年度	
		销售金额	占公司业务收入的比例(%)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溪洛渡工程建设部	13,504,333.50	11.27
2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3,137,016.74	10.97
3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12,729,092.48	10.63
4	沈阳固多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374,422.49	8.66
5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273,508.17	5.24
合计		<b>56,018,373.38</b>	<b>46.77</b>
序号	客户名称	2013年度	
		销售金额	占公司业务收入的比例(%)
1	三峡金沙江川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永善溪洛渡电厂	14,681,841.81	11.86
2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10,898,948.79	8.80
3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0,708,516.53	8.65
4	中海油东方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9,620,659.01	7.77
5	沈阳固多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17,191.46	5.34
合计		<b>52,527,157.60</b>	<b>42.42</b>

序号	客户名称	2014年1-9月	
		销售金额	占公司业务收入的比例(%)
1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7,296,619.06	22.35
2	沈阳固多金建设工程公司	4,899,215.63	15.00
3	沈阳固多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70,510.25	11.55
4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2,781,853.49	8.52
5	中油管道物资装备总公司	2,253,596.10	6.90
合计		21,001,794.53	64.32

## (二)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开展业务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类、有色金属、五金配件类、防火类及其他，其他与公司原材料供应相关的为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钢材类原材料占直接材料比重在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9 月分别为 76.58%、70.51% 和 76.80%，波动较小。公司钢材类占比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受其单价及采购数量的影响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能源主要为燃气费及电费，公司能源及动力费占制造费用比重在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9 月分别为 31.60%、28.55% 和 39.20%。公司电费消耗相对较少，公司燃气费主要用于热镀锌设备的维护，为固定消耗，自公司 2013 年度对该设备进行改造及新增设备以后，燃气费的消耗有所波动。总体来看，公司燃气费及电费的消耗占生产费用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经营影响较小。

项目	项目明细	2014年1-9月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2012年度	占比(%)
直接材料	钢材类	21,799,309.17	75.52	65,818,599.67	81.74	63,717,311.10	80.03
	有色金属	5,273,811.72	18.27	9,446,908.14	11.73	10,830,720.37	13.60
	五金配件类	664,416.53	2.30	2,104,344.81	2.61	1,722,453.20	2.16
	防火类	209,758.50	0.73	1,592,152.87	1.98	908,326.60	1.14
	其他	919,619.79	3.19	1,557,964.71	1.93	2,436,525.06	3.06

	直接材料采购合计	28,866,915.71	100.00	80,519,970.20	100.00	79,615,336.33	100.00
能源及动力	能源及动力费	1,536,963.50	39.20	1,648,329.33	28.55	2,256,360.44	31.60
	制造费用合计	3,920,851.93	100.00	5,773,343.15	100.00	7,141,323.41	100.00
	合计	32,787,767.64	/	86,293,313.35	/	86,756,659.74	/

## 2、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桥架产品成本，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9月公司桥架产品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为96.36%、97.84%和94.52%。各项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2012年度	占比(%)
桥架成本	31,674,084.47	94.52	80,507,874.40	97.84	77,172,753.47	96.36
冲压成本	0.00	0.00	0.00	0.00	12,836.84	0.02
镀锌成本	1,815,327.67	5.42	1,780,773.87	2.16	2,901,929.82	3.62
涂装成本	19,657.23	0.06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3,509,069.37	100.00	82,288,648.27	100.00	80,087,520.13	100.00

由于产品特点和企业组织生产的方式不同，公司根据产品结构特性采用分批法即订单法核算产品成本，公司设置“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科目，通过成本中心和生产订单归集原材料、燃气费、水电和其他各项费用。在实际执行生产时，公司按照客户需求将一个订单拆分为多个生产批次投产，根据当月各个订单的领料汇总表、工时统计表并结合完工入库单等按每一个投产批次分别归集和分配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其他间接费用。根据经客户确认的验收单开具发票并结转相应产品成本。

## 3、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供应商主要为有色金属、钢铁等原材料供应商。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9月公司对前5名供应商的合计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45.38%、55.47%和50.92%，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未超过3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2年度	
		采购金额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1,635,156.62	14.37
2	上海华冶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0,500,467.98	12.97
3	茌平宏巨铝业有限公司	4,969,128.42	6.14
4	天津市华正益商贸有限公司	4,885,000.00	6.04
5	郑州钢茂物资有限公司	4,740,094.05	5.86
合计		36,729,847.07	45.38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3年度	
		采购金额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天津市国海钢铁有限公司	13,011,249.65	16.10
2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9,614,241.02	11.90
3	许昌中钢联商贸有限公司	7,946,449.63	9.84
4	巩义市佛山特新科技有限公司	7,239,397.73	8.96
5	孝感天茂铝业有限公司	7,003,921.42	8.67
合计		44,815,259.45	55.47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4年1-9月	
		采购金额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5,896,812.87	19.03
2	上海展志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4,777,659.79	15.42
3	许昌霸陵机动车制造有限公司	2,078,405.13	6.71
4	天津市华正益商贸有限公司	1,538,461.54	4.96
5	立森电缆桥架有限公司	1,489,311.97	4.81

合计	15,780,651.30	50.92
----	---------------	-------

### (三)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披露标准为采购合同为 100 万金额以上,部分供应商采购额较大但合同未披露的原因为部分公司原材料采购频繁,合同较多且单价较小。

#### 1、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方	金额	签署日期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188,400.00	2012-01-11	锌锭	履行完毕
2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196,600.00	2012-02-21	锌锭	履行完毕
3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948,800.00	2012-05-07	锌锭	履行完毕
4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544,400.00	2012-05-23	锌锭	履行完毕
5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120,500.00	2012-07-30	锌锭	履行完毕
6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181,800.00	2012-09-07	锌锭	履行完毕
7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197,350.00	2012-09-10	锌锭	履行完毕
8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123,500.00	2012-10-24	锌锭	履行完毕
9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208,220.00	2012-11-15	锌锭	履行完毕
10	天津市国海钢铁有限公司	15,200,000.00	2013-02-18	带钢	履行完毕
11	上海锐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768,700.00	2013-10-31	锌锭	履行完毕
12	天津华正益商贸有限公司	10,112,300.00	2014-01-19	带钢	正在履行
13	天津市瑞康盛金属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2,177,500.00	2014-01-25	带钢	履行完毕

#### 2、OEM 合同

序号	合同方	金额	签署日期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	-----	----	------	--------	------

序号	合同方	金额	签署日期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河北隆鑫电气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	2012-11-23	电缆桥架	履行完毕
2	扬中市万威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7,330,000.00	2013-05-23	电缆桥架	履行完毕
3	天津奥特浦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34,006.00	2013-08-12	电缆桥架	履行完毕
4	江苏万威电气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188,828.00	2014-07-15	电缆桥架	正在履行
5	河北立森电缆桥架有限公司	2,212,374.00	2014-06-12	电缆桥架	正在履行

### 3、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方	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沈阳固多金建材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暂定7,400,000.00	2011-03-01	电缆桥架	正在履行
2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6,841,972.34	2011-05-01	电缆桥架	履行完毕
3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23,500,000.00	2011-09-21	铝合金桥架及配件、热镀锌钢桥架及配件	履行完毕
4	中国核工业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器材分公司	框架协议	2011-11-28	福清核电站镀锌电缆桥架及镀锌电缆桥架配件	正在履行
5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2-01-16	电缆桥架	正在履行
6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2012-07-27	中化泉州1200万吨/年炼油项目	正在履行
7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公司	框架协议	2012-07-28	电缆桥架	正在履行
8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通信及综合监控系统安装工程项目部	7,808,560.00	2012-08-01	电缆桥架	正在履行
9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00	2012-10-01	桥架	正在履行
10	中海油东方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框架协议，订单金额	2013-01-18	仪表桥架及槽盒采办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方	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6,797,699.00			
11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城铁公司	7,330,000.00	2013-05-12	桥、支架	正在履行
12	中铁七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通号项目部	8,169,633.56	2014-05-01	热浸锌金属电缆槽	正在履行

#### 4、借款合同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借款合同明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变动分析”之“（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5、对外担保

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三）或有事项”。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电缆桥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商业模式可以分为研发模式、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和服务模式等几方面的内容。

#### （一）研发模式

公司于 2010 年获河南省科技厅批准建立了“河南省电缆桥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发技术流程如下：



公司研发采取自主研发为主的研发模式。首先由公司技术人员进行市场调研，获知市场所需产品的类型，撰写所需产品立项报告，进行立项评审，通过后出具新产品开发计划及技术任务书，再由公司技术人员进行产品研制，随后生产中心人员生产样机并进行评审，若评审合格，则产品小规模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研发周期一般为1~3年。

## （二）采购模式

### 1、一般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招标采购为主、协商议标为辅的采购方式。为了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降低产品制造成本、加快项目实施的交付进度以及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制订了《采购控制程序》。公司供应部根据采购产品的重要程度对其进行重要度分级，随后公司针对供应商进行评价和选择，对其出具采购信息，包括采购计划、采购合同等。最后产品完成采购，公司会对已采购的产品进行验证。

公司与供应商能够长期保持良好稳定的业务关系。

### 2、OEM模式

公司在销售旺季会存在产能无法满足客户需求的情况，因此公司采取制造业常见的 OEM 模式补足产能，即公司通过与部分经过筛选的 OEM 厂商签订协议，采购其生产的符合公司质量、技术要求的电缆桥架产品并销售给第三方。

公司要求 OEM 厂商在产品质量上满足公司客户要求，而在价格方面需符合公司盈利需求。公司将部分低端电缆桥架产品交由 OEM 厂商进行代工生产，中高端产品则由公司自己生产，因此 OEM 产品毛利率会低于公司自己生产的产品。公司通过在 OEM 厂商的质量代表人员来监督产品的质量问题，并在签署合同时明确了针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公司 OEM 采购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OEM 采购金额	2,123,852.77	12,831,852.70	3,588,301.97
主营业务成本	33,509,069.37	82,288,648.27	80,087,520.13
OEM 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6.34%	15.59%	4.48%

### （三）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即通过项目的招投标，客户与公司签署业务订单，公司根据订单的具体条款以及客户的特殊要求，采购原材料，并合理制定生产日程安排生产，严格按照生产工艺操作，全面实施质量控制，最后经过标准的质量检测，产品检验合格封装后准时送达客户指定接收地点，客户验收入库后开具收货凭证。公司拥有 20 条自动化生产线，年产量可达 300 万米，并拥有根据客户的特殊需求快速响应能力。公司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 （四）销售模式

公司坚持以产品质量及优质服务带动销售。为保证服务质量，同时考虑市场需求，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由公司营销中心负责产品营销与市场推广。

## （五）服务模式

公司针对售后服务制定了《售后服务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保证了公司客户可以享受到相应的售后服务。公司设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和岗位，履行为消费者提供售后服务的职责，负责客户反馈信息的收集、投诉的受理，退货、换货等工作。公司设立了全国售后服务热线咨询电话、售后服务信箱。

公司提供的售后保障有：

- 1、按需提供符合合同规定的全部技术资料和图纸，并请需方参与供方的技术设计审查；
- 2、根据客户需求，安排项目经理现场帮助交接验收，提供产品安装技术指导；
- 3、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及售后的技术支持；
- 4、为客户提供最优的，综合成本最低的解决方案。

公司通过上述的商业模式获取了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并实现了与客户双赢的局面。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行业概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电缆桥架行业，主要应用于核电领域、轨道交通领域、化工领域、海洋工程领域和常规建筑领域等，是国内少数核级电缆桥架供应商之一。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归类为“C33 金属制品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划分为“C33 金属制品业”。电缆桥架行业属于金属制品业的细分行业。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电缆桥架涉及多个行业，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政府职能部门依法管理。行业主管部门主要包括：发改委、工信部和交通运输部，行业技术监管部门为国家质监局。

发改委主要职责为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稽察，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等。

工信部主要职责为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组织拟订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等。

交通运输部职责为承担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制定道路、水路运输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承担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拟订公路、水路工程建设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等。

国家质监局主要职责为组织起草有关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草案，研究拟定质量监督检验检疫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和发布有关规章、制度；组织实施与质量监督检验检疫相关法律、法规，指导、监督质量监督检验检疫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全国与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有关的技术法规工作等。

公司所属行业协会有中国技术市场协会、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河南省科技创新促进会、中国核能行业协会和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公司是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会员单位、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控配电设备分会常务理事单位、河南省科技创新促进会会员单位。各协会主要职责如下：

协会名称	职责
中国技术市场协会	根据客观实际需要，承接政府和行业委托，积极开展各种活动，为建设和发展我国技术市场体系做贡献；积极促进科技进步，参与科技成果转化和高新技术产业化进程，努力搞好技术中介服务工作，发挥计划和市场、经济和科技间的纽带作用。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	在政府和会员之间发挥“纽带”和“桥梁”作用。同时在为会员服务、加强行业自律、协调、监督和维护合法权益等方面积极开展工作。组织调查研究，为企业走向市场、开拓市场服务；开展推广宣传，为行业的技术进步和提高产品质量服务；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为行业融入全球化经

	济铺路；加强信息交流，帮助企业及时掌握行业 发展动态，引导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河南省科技创新促进会	以建立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 的技术创新体系为目标，努力搭建产学研合作交 流平台，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提高 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推动河南省科技进步。
中国核能行业协会	贯彻国家关于核能发展的方针政策，推动行业自 主创新和技术进步，为提高核能利用的安全性、 可靠性和经济性提供服务，促进核能行业发展。
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	开展对我国城市轨道交通领域规划、建设、运营 管理、生产的调查研究，总结经验，提出问题，研 究有关政策、措施，为政府有关部门决策和政策 制订提出咨询建议。组织有关城市轨道交通规划 建设、运营管理及生产的信息交流，加强沟通， 共享轨道交通发展中的经验教训；规范行业行 为，充分发挥各方面的优势，共同推进城市轨道 交通的技术进步。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时间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单位
1989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0	《铝合金电缆桥架技术规程》	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
2000	《电控配电用电缆桥架》	全国电器附件标委会
20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3	《电缆桥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 员会
2006	《钢制电缆桥架工程设计规范》	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
2008	《电缆管理电缆托盘系统和电缆梯架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

		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89年12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其中第二十五条明确指出“新建工业企业、和现有工业企业的技术改造，应当采用资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设备和工艺，采用经济合理的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和污染物处理技术。”

2000年7月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决定》，新实施的产品质量法明确提出“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工业产品，必须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必须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

2000年10月1日，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发布了《铝合金电缆桥架技术规程》，对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中铝桥架的制造、试验与检测，以及工程设计与施工提出了相应的要求。

2000年11月29日，全国电器附件标委会发布了《电控配电用电缆桥架》行业标准，结合我国桥架生产的现状，补充了铝制、玻璃钢制桥架的技术条件和耐火电缆桥架的技术内容，完善了电缆桥架的试验方法，并给出相应的典型图例。

2002年6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明确提出“生产经营单位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必须了解、掌握其安全技术特性，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并对从业人员进行专门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2003年9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电缆桥架》行业标准，规定了钢制电缆桥架产品的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2006年8月1日，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发布了修订后的《钢制电缆桥架工程设计规范》，对钢制电缆桥架的设计、制造及工程使用提出了要求，并指

出电缆桥架工程设计应与建筑结构工艺以及其他有关专业密切配合确定最佳的桥架路径布置,桥架产品应通过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检测合格方可使用桥架新产品试制应通过鉴定或评定。

2008年4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了《电缆管理电缆托盘系统和电缆梯架系统》,详细说明了电缆托盘系统和电缆桥架系统的要求和试验。

2012年2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的决定》,提出“新建、改建和扩建项目应当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原料使用、资源消耗、资源综合利用以及污染物产生与处置等进行分析论证,优先采用资源利用率高以及污染物产生量少的清洁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

## (二) 行业发展现状、市场规模、特点及未来发展趋势

### 1、行业发展现状

电缆桥架虽然是低压配电设备中最简单的一种产品,但是由于电缆桥架具有品种全、应用广、强度大、结构轻、造价低、施工简单、配线灵活、安装标准、外形美观的特点,给技术改进、电缆扩充、维护检修带来方便,在工程中得到了广泛的运用,每年的使用量相当巨大。电缆桥架主要应用于我国国内的大中型建筑、轨道交通中,因此行业发展趋势与我国固定资产投资额的变化息息相关。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达到 374,694.74 亿元，同比增长 20.29%，相比 2011 年增长幅度有了较大提升，表明我国已经逐步摆脱金融危机对固定资产投资的影响。

## 2、市场规模

目前电缆桥架行业主要应用领域为核电、轨道交通、石化及常规建筑领域。

### (1) 核电领域

2007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正式对外发布我国《核电发展专题规划（2005~2020）年》，我国核电产业发展目标逐渐清晰。《规划》确定，到 2020 年，我国核电运行装机容量争取达到 4000 万千瓦；核电年发电量达到 2600~2800 亿千瓦。

我国 2011 年核电发电量的占比为 1.85%，较 2008 年的 2% 略有下滑，和发达国家的水平相比还有较大差距。过高的火电占比和国内煤炭资源紧缺的矛盾会使得发展核电成为解决中国能源问题的最好办法。中国的核电综合能源利用效率达到 88% 左右，略低于美国的 90%，显著高于欧洲的 75%，这说明从技术运营水平上，作为实质性有核国家，中国的核电大发展已经具备条件。2013 年我国核电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3,828,318.70 万元，同比增长 11.96%，收入稳步增长。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核电作为高清洁能源，已经逐步得到国家重视，尤其是 AP1000 技术的推广，

更增加了安全可靠性，根据国家发改委最新公布的数据，到 2020 年非化石能源比例将达到 15%，现有核电规划中，超 50% 机组确定使用 AP1000 技术，AP1000 的国产化水平将随着机组的建设逐步提升。AP1000 技术引进，会反哺二代半技术的国产化水平提升，直接利好相关设备制造企业。核级电缆桥架约有近千亿的需求。企业产品需要达到核级标准才能获得国家认可进入该领域，该市场电缆桥架有较大发展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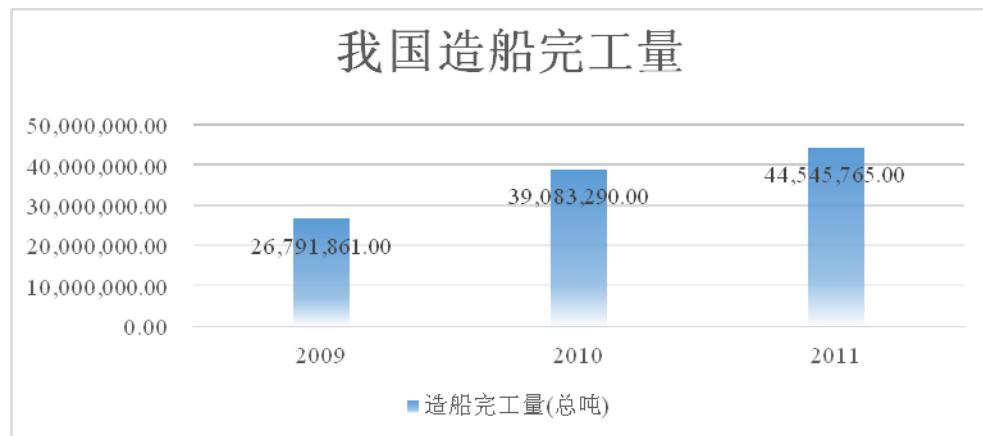
## （2）海洋工程领域

海洋工程领域的电缆桥架市场容量巨大，主要用于船舶、海上钻井平台，准入门槛高、国内获得相关资格厂家少。我国第十二五规划中明确提出要大力改造提升制造业和推进海洋工程经济发展。我国于 80 年代制造的约 670 座海洋平台已经超期服役将要更换，因此海洋工程领域的电缆桥架市场容量在未来的十年内仍将快速发展。

海上平台每台所需的桥架系统金额约为 1500~2000 万，海洋工程装备需要使用的桥架系统每年的需求量约在 2000 万吨以上，海洋工程装备行业的桥架系统配套厂家较少，供货能力远远不能满足市场的需要，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企业迫切需要有研发能力、管理规范、生产能力较强的企业加入到海洋工程配电桥架系统的市场中来。

国内海洋工程电缆桥架市场现状：

- (1) 现有国内海洋装备制造企业 95% 以上引进国外配电防护桥架系统，国外桥架系统价格比国内同等产品高 3 倍以上；
- (2) 国内目前当前生产和制造工艺技术普遍落后、陈旧，效率低，多种产品仍采用焊接工艺，存在强度和防腐弱点区，使用寿命短；
- (3) 产品用料厚，自身笨重，加大了海洋平台的承重负载，配电线敷设过程中对内部电缆有一定的损伤隐患；
- (4) 产品种类繁多，不能多元化应对各种安装环境，临时改造较多，抗振性能差，应对外部冲击能力弱，安装组合不方便，效率低。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 (3) 轨道交通领域

随着我国地铁、轻轨和城际高速项目的实施，在未来三年内，对于电缆桥架需求量达到一个新的高度。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分析认为，随着国内生产总值的平稳增长以及轨道交通建设的推进，中国轨道交通固定资产投资额仍将保持平稳增长的态势，总体产值增速未来将维持在 7% 左右，行业整体规模稳步扩大。此外，在“十二五”节能减排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轨道交通业将进一步推广绿色建筑、绿色施工，着力用先进的建造材料、信息技术等来优化结构和服务方式，加大淘汰落后产能的力度，压缩和疏导过剩产能，未来更轻、更节省资源与材料的电缆桥架将在轨道交通业中占有一席之地。

### (4) 石化领域

2008 年受金融危机影响，我国化工业产品需求大幅下降，产品价格受挫严重，库存高企。截至 2013 年 10 月，我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482,730,078 万元，同比增长 15.69%，相比 2012 年增长幅度呈现一定回落的趋势，我国化工行业面临结构性调整，未来将主要向清洁型化工产品方向转变。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随着我国全国范围内推行欧 V 排放标准，对清洁型化工产品的需求量会有进一步的提升，煤制气、煤制油等清洁能源也将是未来三年主要发展方向，化工行业未来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固定资产投资额会进一步增长，随着国内部分大型工程开工，对电缆桥架需求量会有一个新的突破。

## （5）常规建筑领域

国家扩大内需政策牵引使该领域市场规模有所扩大，但国内应用范围主要倾向于沿海地区、东北地区，而中西部地区次之。此外该领域市场门槛低，电缆桥架产品质量参差不齐，小企业、小作坊式的生产者众多，使得该领域中所应用的电缆桥架属于低端市场、利润较低。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 3、行业特点

#### (1) 周期性

电缆桥架行业下游市场主要为建筑工程施工企业等,其最终使用的领域包括房地产、核电厂、轨道交通、水利发电、化工等,该下游市场均为周期性市场,受宏观经济景气度影响较大,我国GDP增长速度和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决定了电缆桥架下游的市场规模,所以电缆桥架行业也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特征,基本与宏观经济的景气度相一致。

#### (2) 季节性

电缆桥架行业下游主要为建筑施工等行业,一般情况下,由于冬季低温影响施工以及节假日等原因,建筑类行业在一季度业务相对较少,由此引发对上游电缆桥架行业的采购需求同期下降,电缆桥架行业在大部分区域呈现出一季度为淡季,二、三、四季度为相对旺季的季节性特征,尤其是下半年明显好于上半年。

#### (3) 区域性

就电缆桥架产品的特性而言,其并不具备明显的区域性,可以适应各种复杂的地理、地质条件。但由于对使用电缆桥架建筑优点的认识程度和建设投资总量不同,电缆桥架行业也呈现出一定的区域性特征,主要表现为在经济发达区域电缆桥架的应用领域相对高于经济欠发达区域。

同时，在以价格竞争为主要形式的电缆桥架产品初级市场竞争阶段，尤其在市场上尚未涌现一些具备绝对优势的电缆桥架企业时期，基于运输半径与售后服务的因素影响，多数业主倾向于就近采购，促使电缆桥架制造业务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即电缆桥架制造企业的客户主要集中在本地及周边地区；而对于电缆桥架工程业务，由于异地投标工程可通过在当地采购电缆桥架产品来完成安装，因此区域性特征不明显。随着电缆桥架行业专业化分工协作与集中度的提高，以及规模较大企业全国性战略布局的实施，电缆桥架制造业务的区域性特征也将逐步弱化。

#### 4、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扩大内需政策的逐步深入，加快民生工程、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建设等工作都全面启动，核电、石化、轨道交通等基础建设将是拉动内需的杠杆，也将使国内具备一定技术和规模的电缆桥架企业获得新的发展空间。望眼未来，能够有效控制材料成本，产品承载能力高、寿命长、适应不同环境的能力强的企业将会占领电缆桥架行业高端市场，获取较高的收益。

####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质量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是电缆桥架行业内极少拥有上述三系认证的企业之一。此外公司拥有 4 项省级科学技术成果证书、1 项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34 项专利且部分产品已通过 DNV（挪威船级社）认证，达到了国内领先技术水平。公司形成了集电缆桥架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与售后为一体的业务结构，拥有电缆桥架行业从业的丰富经验。

公司 2000 年 9 月获得了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颁发的 2000 年全国质量管理先进单位证书；2002 年 3 月获得了由河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和河南省总工会颁发的“技术创新示范岗”证书；2010 年 5 月，国家科学技术部为公司“1E 级核用电缆桥架”项目颁发了编号为 2010GH031360 的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2011 年 12 月获得了由中国技术市场协会颁发的“金桥奖”；2011 年 4 月获得了由河南省科技创新促进会颁发的“河南省科技创新示范企业”证书；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经进入全国电缆桥架行业优秀企业行列。

## 1、公司竞争优势

### （1）行业地位较高

公司拥有全国唯一一家省级电缆桥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是行业中自动化程度最高的企业。公司还同时具备热浸锌和喷粉加工能力，是我国核电专家公认的国内核安全级电缆桥架供应商之一。

公司在行业内拥有多个“第一”，包括我国电缆桥架行业第一个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第一个采用连续冲压技术和辊压成型制造工艺的企业，第一个行业内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的企业，第一个行业内获得中国技术市场“金桥奖”的企业，第一个整体通过质量(ISO9001)/环境(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ISO18001)三体系认证的企业。

### （2）产品技术优势

公司研发机构注重科技发展，拥有十多项省、市级科技成果，以主要起草人名义起草了国家第一部电缆桥架国家标准 GB/T21762《电缆管理电缆托盘系统和电缆梯架系统》。

公司目前拥有具有国际、国内领先的技术和装备。拥有 20 条自动化生产线首家引入了国际先进的“凸饰冲压”工艺，使产品品质与德国具同等地位，同时，改变了传统的“冲、剪、弯”电缆桥架生产工艺，第一个采用了辊压成型设备，使产品加工效率提高 5 倍以上，材料节省 40%以上，符合国家节能减排产业规划，未来电缆桥架行业将走向科技型高速发展期。

### （3）市场和品牌优势

公司在国内电缆桥架生产企业中拥有齐全的产品系列组合，产品覆盖高、中、低端市场，产品质量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和国际先进水平，国内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

公司重视品牌建设，于 2000 年 9 月获得了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颁发的 2000 年全国质量管理先进企业证书；2002 年 3 月获得了由河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和河南省总工会颁发的“经济技术创新示范岗”证书；2010 年 5 月，国家科学技术部为公司“1E 级核用电缆桥架”项目颁发了编号为 2010GH031360 的国家火

炬计划项目证书；2011年12月获得了由中国技术市场协会颁发的“金桥奖”；2011年4月获得了由河南省科技创新促进会颁发的“河南省科技创新示范企业”证书；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经进入全国电缆桥架行业优秀企业行列。

#### （4）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拥有全国唯一的省级电缆桥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技术中心，国家第一部电缆桥架国家标准GB/T21762《电缆管理电缆托盘系统和电缆梯架系统》起草单位。近年来申报多项专利，掌握了关键的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培养出了一批年轻的经营、管理人才和资深的技术研发专家队伍。

### 2、公司竞争优势

#### （1）融资渠道有限

公司目前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靠银行贷款和商业信用融资，而且以流动资产为主的资产结构也限制了融资规模，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

#### （2）行业竞争压力较大、高端复合型人才匮乏

国内同行业同质化竞争，对公司造成了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公司虽拥有一支年轻的经营、管理人才和资深的技术研发专家队伍，但未来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需要大量的复合型管理人才和高素质的营销人才加入到公司。

### 3、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行业内生产销售电缆桥架的企业较多，质量参差不齐，市场较为混乱，行业内暂无上市公司。行业内公司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简要情况
江苏华鹏桥架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华鹏桥架制造有限公司（镇江市电力设备厂）位于江苏省扬中市，是江苏省重点企业，2001年被评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02年被国家科技部认定为电力电器产业化基地骨干企业，一直享有江苏省“特级信用”和“

	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荣获”中国乡镇企业最大经营规模和最高利税总额”企业称号。
大全集团桥架公司	大全集团桥架公司（镇江市电器设备厂）是大全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大全桥架成立于 1965 年，是中国最早生产电缆桥架的企业。经过 40 多年的发展，大全桥架已成为年销售收入近 5 亿元的企业。
江苏金华夏电气有限公司	江苏金华夏电气有限公司（原江苏华夏电气厂）是江苏华夏实业集团电气产品制造基地，是集科、工、贸于一体，专业从事高低压开关柜、母线槽、桥架，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的大型成套电气企业，系国家经贸委名下的自营进出口权企业，ISO9001 国际质量认证企业，3C 认证企业，法国船级社认证企业，国家电力公司及国家水利部归口管理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在集团一元化管理体系下实行产销分开，由集团贸易中心统一经营管理，形成了辐射全国的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
CABLOFIL（卡博菲）	卡博菲网格式桥架 1972 年创建于法国，39 年来一直致力于网格式桥架的研发和推广。经过多年的发展，现已成为全球最大的网格式桥架厂商，在全球 70 多个国家有销售机构，桥架全球敷设量已经超过 160000 公里。从 2005 年起，卡博菲开始拓展在中国和亚洲的网络，以服务于增长迅速、需求旺盛的本地市场，为更多的用户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和本地化的产品。卡博菲中国工厂是 2006 年 12 月正式投产运营的，并于 2010 年 1 月搬迁至江苏无锡，为国内用户和国际用户提供高品质的网格式桥架及其配件产品。在国内，一般产品的到货期为 1~2 周，可满足用户对工期的要求。

####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宏观经济周期风险

建筑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度有很强的关联性，受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等宏观经济因素的影响重大。如果宏观经济发展放缓，将对本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建筑业务收入的增长速度可能放缓，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公司抵御行业宏观风险的能力较弱，宏观市场环境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会产生较大影响。

## 2、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大大小小的电缆桥架企业已达到数千家，但绝大部分企业规模很小，行业集中度较低，主要原因是行业进入的门槛不是很高。随着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在未来的发展中迅速扩大规模、提高品牌影响力，公司将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带来的市场占有率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 3、季节性风险

电缆桥架行业下游主要为建筑施工等行业，一般情况下，由于冬季低温影响施工以及节假日等原因，建筑类行业在一季度业务相对较少，由此引发对上游电缆桥架行业的采购需求同期下降，电缆桥架行业在大部分区域呈现出一季度为淡季，二、三、四季度为相对旺季的季节性特征，尤其是下半年明显好于上半年。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美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2009年6月23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五位董事：尚新春、于国良、姜雪梅、李涛、王定国，选举尚新春为公司董事长。选举郑东晖、柴国敏为股东代表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左俊江为职工代表监事，三人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其中柴国敏为监事会主席。2012年6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由尚新春担任公司董事长，姜雪梅、王定国、于国良、苏冰为公司董事，第二届监事会由王锡璞、许洪杰、郑东晖组成；任期三年。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共召开了六次股东大会、六次董事会、四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继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

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治理更加完善。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权利外，还具有知情权、股东收益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先后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具体情况如下：

#### 1、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十一章第一百九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 2、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四十五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关联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四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公司财务部管理制度汇编》、《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及会计核算管理等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能规范、有序地进行。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方合法权益的情形。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除2012年、2013年两年自查补缴税金和滞纳金情况外，企业两年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相关政府部门已出具无违法证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是电缆桥架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应用于核电领域、通讯领域、轨道交通领域、海洋工程领域等，是国内少数核级电缆桥架供应商之一。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业务具有独立性。

### （二）资产独立性

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出资、增加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

的验资报告验证，历次股权转让均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完整拥有车辆等各项资产的所有权。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依法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薪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美特桥架领薪，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美特桥架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现持有许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一路支行核发的《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5030000158405，开户银行为许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一路支行，账号0044010418100001027；公司依法独立纳税，现持有许开豫国税字411001745783169号《税务登记证》；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

###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从事公司业务相应的办公机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实际控制人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根据公司的内部管理规则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均拥有独立的住所，

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外，实际控制人尚新春未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

### （二）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尚新春的近亲属不存在控股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2014年8月1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就避免同业竞争分别做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和保证：

1、本人或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美特桥架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美特桥架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本人或本公司在持有美特桥架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或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或本公司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美特桥架的全部经济损失。

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依法具有法律约束力。

## 六、公司近两年及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除备用金外，不存在关联方对公司资金占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担保的情况。

###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尚新春	董事长	11,773,000.00	23.54
苏冰	总经理、董事	1,562,500.00	3.13
姜雪梅	董事	1,517,188.00	3.03
傅恩荣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	——	——
孙保建	副总经理、董事	——	——
王锡璞	监事会主席	466,375.00	0.93
陈少明	职工监事	2,253,125.00	4.51
曹勇	监事	——	——
合计		<b>17,572,187.00</b>	<b>35.14</b>

###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

签署《劳动合同》，合同详细规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诚信、尽职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就避免同业竞争分别作出不可撤销的承诺和保证。

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 **（四）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兼职及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领取工资，无在外兼职和对外投资情况。

####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及一期没有因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 (一) 董事变动情况

期间	成员	职位	董事会人数	变动原因
2009年6月23日至2012年6月23日	尚新春	董事长	5	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
	李涛	董事		
	于国良	董事		
	王定国	董事		
	姜雪梅	董事		
2012年6月23日至2013年12月10日	尚新春	董事长	5	股份公司换届选举
	苏冰	董事		
	于国良	董事		
	王定国	董事		
	姜雪梅	董事		
2013年12月10日至2014年7月20日	尚新春	董事长	5	原董事于国良退休,董事变更 为傅恩荣
	苏冰	董事		
	傅恩荣	董事		
	王定国	董事		
	姜雪梅	董事		
2014年7月20日至今	尚新春	董事长	5	许继集团转让股份,王定国董事变更为孙保建
	苏冰	董事		
	姜雪梅	董事		
	傅恩荣	董事		
	孙保建	董事		

### (二) 监事变动情况

期间	成员	职位	监事会人数	变动原因
2009年6月23日至2012年6月23日	柴国敏	监事会主席	3	第一届监事会选举产生
	郑东晖	监事		
	左俊江	职工监事		
2012年6月23日至	王锡璞	监事会主席	3	股份公司换届选举。

2014年7月20日	郑东辉	监事		
	许洪杰	职工监事		
2014年7月20日至今	王锡璞	监事会主席	3	许继集团转让股份，郑东辉监事变更为曹勇，职工代表许洪杰辞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少明为职工代表监事
	曹勇	监事		
	陈少明	职工代表监事		

### (三) 高级管理人员

期间	成员	职位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变动原因
2009年6月至2011年5月	尚新春	总经理	4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姜雪梅为财务总监、孙保建为副总经理、王锡璞为董事会秘书、尚新春为总经理
	王锡璞	董事会秘书		
	姜雪梅	财务总监		
	孙保建	副总经理		
2011年5月至2012年6月	苏冰	总经理	4	股份公司董事会聘任苏冰担任总经理
	孙保建	副总经理		
	姜雪梅	财务总监		
	王锡璞	董事会秘书		
2012年6月至2013年3月	苏冰	总经理	2	股东会董事会王锡璞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姜雪梅辞去财务总监职务
	孙保建	副总经理		
2013年3月至今	苏冰	总经理	3	董事会会议决议聘任苏冰担任总经理；孙保建担任副总经理；傅恩荣担任董事会秘书；
	傅恩荣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孙保建	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所发生的变化情况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因《公司章程》规定、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且核心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没有构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变化，没有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九、公司股票转让方式

2014年8月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对公司挂牌后股票具体转让方式进行决议，决议采用协议转让的方式。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未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769,134.42	5,298,521.11	13,432,073.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23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66,174,864.52	71,011,454.89	94,681,576.64
预付款项	47,593,359.52	41,504,911.49	38,036,998.08
其他应收款	25,714,006.48	33,369,964.04	30,077,864.97
存货	74,061,155.71	65,866,534.71	44,690,694.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271,312,520.65</b>	<b>217,281,386.24</b>	<b>221,119,206.96</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015,052.86	17,740,137.55	19,420,154.92

资产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8,939,184.15	15,743,284.34	10,248,016.0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5,138,162.64	5,231,531.52	5,361,273.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88,209.14	2,056,203.29	1,790,472.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2,580,608.79</b>	<b>40,771,156.70</b>	<b>36,819,917.07</b>
<b>资产总计</b>	<b>313,893,129.44</b>	<b>258,052,542.94</b>	<b>257,939,124.03</b>

##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000,000.00	125,171,530.00	120,321,248.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000,000.00	0.00	8,000,000.00
应付账款	15,375,386.92	18,785,742.60	21,440,104.96
预收款项	9,729,183.37	7,966,318.61	6,530,312.84
应付职工薪酬	68,238.22	62,194.16	30,939.07
应交税费	-125,485.53	129,373.66	1,941,651.0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0.00	433,125.00	433,125.00
其他应付款	3,838,093.96	11,512,399.21	9,372,489.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76,885,416.94</b>	<b>164,060,683.24</b>	<b>168,069,870.40</b>
非流动负债：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136,666.67	5,270,000.00	5,270,000.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5,136,666.67</b>	<b>5,270,000.00</b>	<b>5,270,000.00</b>
<b>负债合计</b>	<b>232,022,083.61</b>	<b>169,330,683.24</b>	<b>173,339,870.40</b>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资本公积	15,850,753.39	23,850,753.39	23,850,753.39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14,527.22	2,614,527.22	2,202,266.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405,765.22	20,256,579.09	16,546,233.6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股东权益合计</b>	<b>81,871,045.83</b>	<b>88,721,859.70</b>	<b>84,599,253.63</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313,893,129.44</b>	<b>258,052,542.94</b>	<b>257,939,124.03</b>

## (二)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1,148,433.95</b>	<b>124,965,271.64</b>	<b>119,782,481.13</b>
减: 营业成本	33,509,069.37	82,288,648.27	80,087,520.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7,893.03	564,810.56	491,933.07
销售费用	8,141,012.34	12,679,108.49	12,293,429.40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管理费用	9,364,822.77	13,440,274.24	12,412,225.40
财务费用	7,752,025.09	9,605,728.40	10,315,717.74
资产减值损失	830,234.66	1,781,195.65	1,595,183.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8,736,623.31</b>	<b>4,605,506.03</b>	<b>2,586,472.29</b>
加：营业外收入	453,803.59	0.00	23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79,029.31	8,567.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8,282,819.72</b>	<b>4,526,476.72</b>	<b>2,807,904.88</b>
减：所得税费用	-1,432,005.85	403,870.65	833,340.42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6,850,813.87</b>	<b>4,122,606.07</b>	<b>1,974,564.46</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0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0.10	0.05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6,850,813.87</b>	<b>4,122,606.07</b>	<b>1,974,564.46</b>

###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309,147.88	121,887,984.59	105,016,358.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2,718.23	1,871,536.79	4,393,835.6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1,291,866.11</b>	<b>123,759,521.38</b>	<b>109,410,193.8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779,733.83	76,484,127.49	79,801,663.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05,300.79	17,847,562.15	16,122,254.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9,264.24	7,000,979.36	5,911,677.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56,717.71	12,962,044.51	13,443,151.0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4,661,016.57</b>	<b>114,294,713.51</b>	<b>115,278,747.2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369,150.46</b>	<b>9,464,807.87</b>	<b>-5,868,553.4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8,758.37	4,907,095.28	4,324,079.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18,758.37</b>	<b>4,907,095.28</b>	<b>4,324,079.3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18,758.37</b>	<b>-4,907,095.28</b>	<b>-4,324,079.3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b>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203,635.71	158,945,646.67	145,030,248.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2,203,635.71</b>	<b>158,945,646.67</b>	<b>145,030,248.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3,375,165.71	154,095,364.67	124,709,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44,688.72	9,758,870.61	13,581,545.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0,719,854.43</b>	<b>163,854,235.28</b>	<b>138,290,545.9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483,781.28</b>	<b>-4,908,588.61</b>	<b>6,739,702.0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204,127.55</b>	<b>-350,876.02</b>	<b>-3,452,930.64</b>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6,562.81	3,787,438.83	7,240,369.4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32,435.26</b>	<b>3,436,562.81</b>	<b>3,787,438.83</b>

##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9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23,850,753.39	2,614,527.22	20,256,579.09	88,721,859.7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b>42,000,000.00</b>	<b>23,850,753.39</b>	<b>2,614,527.22</b>	<b>20,256,579.09</b>	<b>88,721,859.70</b>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	-8,000,000.00		-6,850,813.87	-6,850,813.87
(一)净利润				-6,850,813.87	-6,850,813.8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上述(一)和(二)小计				-6,850,813.87	-6,850,813.8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000,000.00	-8,0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000,000.00	-8,0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50,000,000.00</b>	<b>15,850,753.39</b>	<b>2,614,527.22</b>	<b>13,405,765.22</b>	<b>81,871,045.83</b>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42,000,000.00</b>	<b>23,850,753.39</b>	<b>2,202,266.61</b>	<b>16,546,233.63</b>	<b>84,599,253.63</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42,000,000.00</b>	<b>23,850,753.39</b>	<b>2,202,266.61</b>	<b>16,546,233.63</b>	<b>84,599,253.63</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412,260.61</b>	<b>3,710,345.46</b>	<b>4,122,606.07</b>
（一）净利润				<b>4,122,606.07</b>	<b>4,122,606.07</b>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b>-</b>
上述（一）和（二）小计				<b>4,122,606.07</b>	<b>4,122,606.07</b>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 利润分配			412,260.61	-412,260.61	
1、提取盈余公积			412,260.61	-412,260.61	
2、对股东的分配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42,000,000.00</b>	<b>23,850,753.39</b>	<b>2,614,527.22</b>	<b>20,256,579.09</b>	<b>88,721,859.70</b>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23,850,753.39	2,004,810.16	18,969,125.62	86,824,689.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000,000.00	23,850,753.39	2,004,810.16	18,969,125.62	86,824,689.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456.45	-2,422,891.99	-2,225,435.54
（一）净利润				1,974,564.46	1,974,564.4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74,564.46	1,974,564.4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利润分配			197,456.45	-4,397,456.45	-4,2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97,456.45	-197,456.45	
2、对股东的分配				-4,200,000.00	-4,2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42,000,000.00</b>	<b>23,850,753.39</b>	<b>2,202,266.61</b>	<b>16,546,233.63</b>	<b>84,599,253.63</b>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以下简称”报告期”）财务报表。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或其他企业。

## 三、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财务会计报告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报告号为“立信中联审字（2014）D-031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说明书涵盖的财务报告期间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4、应收款项

#####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则对其终止确认。

#####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款项	3.00
1—2 年（含 2 年）的应收款项	10.00
2—3 年（含 3 年）的应收款项	30.00
3—4 年（含 4 年）的应收款项	50.00
4—5 年（含 5 年）的应收款项	80.00
5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100.00

##### （4）应收款项出售、质押、贴现等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财政部《关于企业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之间从事应收债权融资等有关业务会计处理的暂行规定》（财会[2003]14 号）的规定会计处理。

## 5、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途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存货中原材料、自制半成品按计划成本进行日常核算，期末按照规定计算并结转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原材料按类别计提。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法。

## 6、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 （1）固定资产计价

购建的固定资产，按购建时实际成本计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租赁》确定。

### （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19.00%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 市价持续下跌；2) 技术陈旧；3) 损坏；4) 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 产生大量不合格品。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7、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8、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如下：

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办公软件	5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 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 市价在当期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 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 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4）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研究是指为获取新技术和知识等进行有计划的调查，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具有针对性、形成成果的可能性比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 （1）借款费用资本化与费用化的原则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暂停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0、职工薪酬

### （1）职工薪酬的内容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等社保费用。

### （2）职工薪酬的确认原则、标准与计量方法及会计处理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进行处理：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除直接生产人员、直接提供劳务人员、建造固定资产人员、开发无形资产人员以外的职工，均于发生时确认为当期损益。

## 11、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②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3）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的确定依据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 12、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公司桥架产品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公司通过投标程序，与客户签订合同，约定销售价款，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产品销售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得到保证，货款收回不存在不确定性；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产品销售成本，成本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根据经验，交货后与商品所有权相关的主要风险与报酬已经转移，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因此，公司在交货验收后即确认收入实现。

###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提供劳务收入为受托加工劳务，主要为公司为第三方提供镀锌、涂装及冲压等加工服务，金额较小，于劳务提供完成后，对方验收后开票确认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13、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情况处理：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4、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

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变动分析

### （一）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及产品收入、毛利率变动及地区分布分析

#### 1、公司收入确认的原则与具体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桥架产品的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方法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2、收入确认原则”。

#### 2、公司产品收入、毛利率变动及地区分布

##### （1）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分析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幅（%）	金额（元）
营业收入	<b>51,148,433.95</b>	<b>124,965,271.64</b>	<b>4.33</b>	<b>119,782,481.13</b>
桥架	47,486,128.81	120,569,473.92	5.48	114,303,271.05
其他	3,662,305.14	4,395,797.72	-19.77	5,479,210.08
营业成本	<b>33,509,069.37</b>	<b>82,288,648.27</b>	<b>2.75</b>	<b>80,087,520.13</b>
营业毛利	<b>17,639,364.58</b>	<b>42,676,623.37</b>	<b>7.51</b>	<b>39,694,961.00</b>
营业毛利率	<b>34.49%</b>	<b>34.15%</b>	<b>3.05</b>	<b>33.14%</b>

净利润	-6,964,147.20	4,122,606.07	108.79	1,974,564.46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桥架产品收入，桥架产品收入占报告期营业收入比重均在 90%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明确。2013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为 124,965,271.64 元，较上期增幅 4.33%，其中桥架产品收入较上期增幅 5.60%。2014 年 1-9 月营业收入金额为 51,148,433.95 元，与上年同期 82,162,542.81 元相比，下降幅度为 37.75%。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相对稳定，主要原因如下：公司桥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带钢及合金锌锭，公司按照项目进行采购，不同的项目耗用的原材料型号不同，均需要定制，在此情况下，公司需要预付部分材料款，一方面可以保证材料及时供应，另一方面也锁定了采购价格，稳定了采购成本。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轨道交通、石化工业领域，公司与上述领域客户均签订了框架协议或者大额采购合同，有利于稳定销售单价。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波动较大，但毛利率相对稳定。导致报告期内净利润波动的原因主要为（1）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小幅增长，净利润有所增加。受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公司 2014 年总体订货较去年同期略有下滑。尤其是石化水利和轨道领域较往年订货下滑更为明显。此外，2014 年 1-9 月，公司桥架产品签订的销售合同尚未履行，导致公司 2014 年 1-9 月收入较低。（2）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总额相对稳定，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9.24%、28.59%，对公司净利润波动的影响较小。2014 年 1-9 月，公司期间费用总额为 25,257,860.2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9.38%，在公司毛利率及期间费用发生额相对稳定的前提下，收入波动成为公司净利润波动的关键因素。公司期间费用的增长的具体原因详见本节“五、（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针对盈利能力稳定性，公司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 ①坚定进入资本市场道路，增加股权融资规模，减少对银行融资的依赖，降低财务费用；
- ②加强品牌建设，提高品牌知名度，扩大销售额；
- ③加强制度建设，控制人工成本；
- ④提高研发效率及产品品质，增强核心竞争力，稳定市场地位；

⑤加强战略联盟合作关系，寻找战略合作者，拓展国际市场。

## (2) 按业务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变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收入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率 (%)	占收入比重 (%)
桥架	47,486,128.81	31,674,084.47	33.30	92.84
其他	3,662,305.14	1,834,984.90	49.90	7.16
其中：镀锌	3,019,379.82	1,815,327.67	39.88	5.90
<b>合计</b>	<b>51,148,433.95</b>	<b>33,509,069.37</b>	<b>34.49</b>	<b>100.00</b>
项目	2013 年度			
	收入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率 (%)	占收入比重 (%)
桥架	120,569,473.92	80,507,874.40	33.23	96.48
其他	4,395,797.72	1,780,773.87	59.49	3.52
其中：镀锌	3,043,441.86	1,780,773.87	41.49	2.38
<b>合计</b>	<b>124,965,271.64</b>	<b>82,288,648.27</b>	<b>34.15</b>	<b>100.00</b>
项目	2012 年度			
	收入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率 (%)	占收入比重 (%)
桥架	114,303,271.05	77,172,753.47	32.48	95.43
其他	5,479,210.08	2,914,766.66	46.80	4.57
其中：镀锌	5,398,096.52	2,901,929.82	46.24	4.31
<b>合计</b>	<b>119,782,481.13</b>	<b>80,087,520.13</b>	<b>33.14</b>	<b>100.00</b>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3.14%、34.15%、34.49%，毛利率相对稳定，其中桥架的毛利率分别为 32.48%、33.23% 及 33.30%，镀锌毛利率分别为 46.24%、41.49% 及 39.88%。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波动的原因具体分析如下：公司重大销售合同签订日期集中在 2011 年度及 2012 年度，合同签订至规模交货时间间隔在 6 个月左右，公司 2011 年签订的销售合同发货期集中在 2012 年度，而 2012 年度签订的销售合同发货期集中在 2013 年度，导致 2012 年度、

2013 年度收入金额较大且稳定增长。2014 年 1-9 月，公司桥架产品发货减少，收入减少且当前签订的业务合同尚未履行，导致公司 2014 年 1-9 月收入较低。

### (3) 按地区列示的按地区列示的营业收入地区分布

单位：元

序号	地区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	金额
1	西南地区	3,467,527.83	37,159,204.21	6.17	34,998,801.40
2	华东地区	19,115,185.55	26,208,940.95	21.44	21,580,947.50
3	华南地区	3,229,411.49	20,030,224.40	513.11	3,266,973.94
4	华中地区	4,457,091.06	18,142,380.98	-12.59	20,754,372.91
5	东北地区	11,864,818.57	12,119,688.01	-43.46	21,434,695.44
6	华北地区	5,797,109.46	9,059,902.09	-8.93	9,948,764.11
7	西北地区	2,734,289.99	1,117,931.00	-85.66	7,797,925.83
合计		<b>50,665,433.95</b>	<b>123,838,271.64</b>	-	<b>119,782,481.13</b>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西南、华东、华南、华中及华北地区，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扩展和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升，公司逐步形成了业务范围覆盖全国的战略布局。

注释：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地区分布收入不包括当期实现的研发收入 1,127,000.00 元及 483,000.00 元。

###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	金额
营业收入	51,148,433.95	124,965,271.64	4.33	119,782,481.1
销售费用	8,141,012.34	12,679,108.49	3.14	12,293,429.4

管理费用	9,364,822.77	13,440,274.24	8.28	12,412,225.4
财务费用	7,752,025.09	9,605,728.4	-6.88	10,315,717.74
研发费用	3,034,364.84	5,618,483.66	6.03	5,299,048.47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15.92%	10.15%	-1.07	10.26%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18.31%	10.76%	3.86	10.36%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15.16%	7.69%	-10.69	8.61%
研发费用占收入比重	5.93%	4.50%	1.81	4.42%
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	49.38%	28.59%	-2.22	29.24%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29.24%、28.59% 及 49.38%，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下降了 2.22%，占比相对稳定；2014 年 1-9 月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由 2013 年度的 28.59% 上升至 49.38%，主要原因因为当期收入较低及期间费用发生额相对增加所致。

### 1、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10.26%、10.15% 及 15.92%，占比处于上升状态，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员工资福利费、运输费、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工资	3,571,156.50	6,194,624.10	4,739,447.26
运输费	3,382,902.85	4,205,322.28	5,635,575.47
业务招待费	378,937.60	820,619.80	619,893.40
差旅费	337,698.90	746,914.30	642,147.40
投标费	200,058.00	21,380.00	300.00
办公费	64,364.49	274,110.41	279,418.02
宣传费	52,860.01	70,827.63	7,075.56
福利费	46,916.62	125,976.09	78,612.59
折旧	18,481.79	32,842.90	22,738.27
交通费	17,278.00	108,907.71	188,699.48
包装费	10,892.01	905.68	45,747.36

安装费	5,410.00	52,140.00	-
其他	54,055.57	24,537.59	33,774.59
合计	8,141,012.34	12,679,108.49	12,293,429.40

## 2、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10.36%、10.76% 及 18.31%，主要原因为公司在保持研发投入的前提下，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管理人员薪酬福利不断增加，办公费用及折旧费不断提高所致。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薪资福利费、折旧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用等。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研发支出	3,034,364.84	5,618,483.66	5,299,048.47
工资	1,650,375.75	2,788,644.35	2,019,439.36
社保费用	1,455,657.13	967,124.07	1,423,384.97
折旧费	585,642.59	718,150.90	646,968.92
办公费	387,051.77	528,209.87	569,590.07
中介机构服务费	382,288.11	204,530.75	246,920.00
保险费	369,940.97	57,528.97	51,991.24
低易品摊销	263,457.90	15,019.00	12,505.00
土地使用税	228,109.50	304,146.00	304,146.00
业务招待费	130,101.04	318,658.69	306,392.00
房产税	113,126.40	150,835.20	192,639.96
福利费	100,127.80	249,395.45	134,965.72
住房公积金	100,109.85	126,504.50	112,514.70
差旅费	97,287.20	119,715.30	112,970.10
无形资产摊销	93,368.88	129,741.78	140,158.45
印花税	25,501.27	62,125.73	57,860.36
工会经费	19,864.00	28,933.00	27,884.00
职工教育经费	1,512.80	58,570.00	5,370.00

会务费	0.00	76,992.50	52,579.00
其他	326,934.97	916,964.52	694,897.08
合计	9,364,822.77	13,440,274.24	12,412,225.40

### 3、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 10,315,717.74 元、9,605,728.40 元及 7,752,025.09 元，主要为利息支出及手续费支出。其中借款利息支出分别为 9,811,545.93 元、9,758,870.61 元及 6,959,111.37 元，手续费支出分别为 721,933.60 元、492,183.26 元及 811,762.90 元，主要为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手续费支出。

### 4、研发费用变动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5,299,048.47 元、5,618,483.66 元及 3,034,364.84 元，公司重视产品研发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明细如下：

序号	研发费用明细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	职工薪酬	771,326.19	736,989.80	774,185.56
2	直接支出	1,973,353.95	4,010,659.28	4,240,193.38
3	折旧和摊销	27,644.40	58,964.39	88,862.23
4	设计费	143,928.30	506,261.31	10,500.00
5	其他费用	118,112.00	305,608.88	185,307.30
合计		3,034,364.84	5,618,483.66	5,299,048.47

##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3,333.33	-	230,000.00
2、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20,470.26	-79,029.31	-8,567.41
小计	453,803.59	-79,029.31	221,432.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070.54	-	34,50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85,733.05	-79,029.31	186,932.59
当期净利润	-6,850,813.87	4,122,606.07	1,974,564.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当期净利润	-7,236,546.92	4,201,635.38	1,787,631.87
非经常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5.63%	-1.92%	9.47%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	注释
小巨人企业奖励	30,000.00	《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2011年度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单位的决定》(许政[2012]3号)
许昌市自主创新和产业产品结构调整专项资金奖励款	200,000.00	《关于报送支持自主创新和产业产品结构调整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豫财教[2011]240号)
2012年度小计	230,000.00	
许昌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市长奖励款	300,000.00	《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许昌市市长质量奖管理办法的通知》(许政[2014]6号)
2014年1-9月小计	300,000.00	
合计	530,000.00	

3、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9月，计入非经常损益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全部为营业外支出-税收滞纳金，金额分别为-8,567.41元、-79,029.31

元及 0.00 元。上述税收滞纳金为公司财务人员根据税收征管要求对公司 2009 年至 2012 年 3 月期间自查补缴增值税、所得税等相关税费，同时缴纳了相关税费滞纳金。经了解，上述补交税费系由于财务人员对于税收相关的政策理解存在误差导致的，目前，公司已组织公司财务人员认真学习相关税法知识，未发生新的补交税款情形。

### （五）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注释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营业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释 1

注释 1：2011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取得了换发的编号为 GF20114100013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税函[2008]985 号文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 2008 年度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规定，本公司本报告期按照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所得税。公司高新技术资格已通过复审，并已于 2014 年 8 月在河南省高网公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证书正在办理中。

###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5,070.46	6,179.05	2,688.15
银行存款	150,004.46	3,429,870.09	3,784,256.94
其他货币资金	57,584,059.50	1,862,471.97	9,645,128.04
合计	<b>57,769,134.42</b>	<b>5,298,521.11</b>	<b>13,432,073.13</b>

注释 1: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9,645,128.04 元, 包含可随时使用的保证金账户利息 493.74 元, 到期日在三个月以上的保证金余额为 9,644,634.30 元。

注释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1,862,471.97 元, 包含可随时使用的保证金账户利息 513.67 元, 到期日在三个月以上的保证金余额为 1,861,958.30 元。

注释 3: 2014 年 9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 57,584,059.50 元, 包含可随时使用的保证金账户利息 11,960.46 元, 包含保理账户中用于支付利息的 35,399.88 元。其余为到期日在三个月以上的保证金和定期存款。其中包括: 本公司存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延安分理处的一年期定期存款 3,370,000.00 元, 存期一年, 年利率 3.25%, 本公司以此存单质押取得短期借款 30,000,000.00 元; 票据保证金 54,000,000.00 元, 其余 166,699.16 为中国银行保函保证金。

## 2、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75,682,079.82	100.00	9,507,215.30	66,174,864.52
组合2				
组合小计	75,682,079.82	100.00	9,507,215.30	66,174,864.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5,682,079.82	100.00	9,507,215.30	66,174,864.52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79,236,805.22	100.00	8,225,350.33	71,011,454.89
组合2				
组合小计	79,236,805.22	100.00	8,225,350.33	71,011,454.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79,236,805.22</b>	<b>100.00</b>	<b>8,225,350.33</b>	<b>71,011,454.89</b>
<b>项目</b>	<b>2012年12月31日</b>			
	<b>账面余额</b>	<b>占总额比例 (%)</b>	<b>坏账准备</b>	<b>账面价值</b>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101,476,238.63	100.00	6,794,661.99	94,681,576.64
组合2				
组合小计	101,476,238.63	100.00	6,794,661.99	94,681,576.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101,476,238.63</b>	<b>100.00</b>	<b>6,794,661.99</b>	<b>94,681,576.64</b>

注释：分类方法见本节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7、应收款项”。

## （2）账龄分析组合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1,440,812.66	54.76	1,243,224.38	40,197,588.28
1-2年	17,922,868.74	23.68	1,792,286.87	16,130,581.87

2-3年	8,925,153.83	11.79	2,677,546.15	6,247,607.68
3-4年	7,068,125.91	9.34	3,534,062.96	3,534,062.95
4-5年	325,118.68	0.43	260,094.94	65,023.74
5年以上				
<b>合计</b>	<b>75,682,079.82</b>	<b>100.00</b>	<b>9,507,215.30</b>	<b>66,174,864.52</b>
<b>账龄</b>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b>账面余额</b>	<b>比例 (%)</b>	<b>坏账准备</b>	<b>账面价值</b>
1 年以内	44,884,528.90	56.65	1,346,535.87	43,537,993.03
1-2 年	21,131,003.01	26.67	2,113,100.30	19,017,902.71
2-3 年	11,392,799.41	14.38	3,417,839.82	7,974,959.59
3-4 年	733,496.19	0.93	366,748.10	366,748.09
4-5 年	569,257.34	0.72	455,405.87	113,851.47
5 年以上	525,720.37	0.66	525,720.37	0.00
<b>合计</b>	<b>79,236,805.22</b>	<b>100.00</b>	<b>8,225,350.33</b>	<b>71,011,454.89</b>
<b>账龄</b>	<b>2012 年 12 月 31 日</b>			
	<b>账面余额</b>	<b>比例 (%)</b>	<b>坏账准备</b>	<b>账面价值</b>
1 年以内	62,488,968.11	61.58	1,874,669.04	60,614,299.07
1-2 年	36,221,170.59	35.69	3,622,117.06	32,599,053.53
2-3 年	1,443,982.63	1.42	433,194.79	1,010,787.84
3-4 年	796,396.93	0.78	398,198.47	398,198.46
4-5 年	296,188.69	0.29	236,950.95	59,237.74
5 年以上	229,531.68	0.23	229,531.68	0.00
<b>合计</b>	<b>101,476,238.63</b>	<b>100.00</b>	<b>6,794,661.99</b>	<b>94,681,576.64</b>

### (3)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 5 名单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1	中国核工业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61,965.65	1 年以内	9.07
2	上海轨道交通设备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10,307.18	1 年以内 942,618.34 元, 1-2 年	8.47

序号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918,124.50, 2-3 年 1,021,435.80, 3-4 年 3,528,128.54	
3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62,072.90	1 年以内	7.75
4	沈阳固多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2,861.26	1 年以内	5.29
5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5,767.03	1 年以内	4.63
合计			26,642,974.02		35.20

###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 5 名单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77,255.43	1 年以内 6,551,330.19 元,1-2 年 2,625,925.24 元	11.58
2	上海轨道交通设备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72,771.32	1 年以内 918,124.50 元,1-2 年 1,021,435.80 元,2-3 年 4,833,211.02 元	8.55
3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3,821,906.23	1 年以内	4.82
4	沈阳固多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39,281.99	1 年以内	4.47
5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23,614.40	1 年以内	3.31
合计			25,022,785.67		31.58

### 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5名单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北京许京昌星电气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95,685.18	1 年以内 687,489.26 元,1-2 年 10,108,195.92 元	10.64
2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0,570.34	1 年以内	8.48

序号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3	上海轨道交通设备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89,179.06	1年以内 1,021,435.80元,1-2年 7,567,743.26元	8.46
4	河北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5,383,629.50	1年以内 2,990,926.48元,1-2年 2,392,703.02元	5.31
5	沈阳固多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97,167.98	1年以内	4.73
合计			38,166,232.06		37.61

(4)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5)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01,476,238.63元、79,236,805.22元及75,682,079.82元,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4.72%、63.41%及147.97%。报告期各期末, 应收账款占比较高, 波动较大, 主要由公司客户性质决定。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客户为集中在轨道交通、石化工业领域, 公司与上述领域客户签订的合同一般较大, 施工期相对较长, 况且轨道交通、石化工业领域的客户普遍实行预算制管理, 资金支付手续繁琐, 公司业务的性质和客户款项结算的特点导致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始终保持在较高水平。

尽管应收账款占比较高, 但截至2014年9月30日, 公司应收账款中账龄在1年以内的款项占比54.76%, 且公司客户大部分为国有大中型企业,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

### 3、预付账款

#### (1) 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 元

账龄	2014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6,046,901.28	75.74		36,046,901.28
1-2 年	9,338,966.46	19.62		9,338,966.46
2-3 年	1,733,330.32	3.64		1,733,330.32
3 年以上	474,161.46	1.00		474,161.46
<b>合计</b>	<b>47,593,359.52</b>	<b>100.00</b>		<b>47,593,359.52</b>
<b>账龄</b>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b>账面余额</b>	<b>比例 (%)</b>	<b>坏账准备</b>	<b>账面价值</b>
1 年以内	20,455,460.45	49.28		20,455,460.45
1-2 年	11,941,017.48	28.77		11,941,017.48
2-3 年	7,917,092.00	19.08		7,917,092.00
3 年以上	1,191,341.56	2.87		1,191,341.56
<b>合计</b>	<b>41,504,911.49</b>	<b>100.00</b>		<b>41,504,911.49</b>
<b>账龄</b>	<b>2012 年 12 月 31 日</b>			
	<b>账面余额</b>	<b>比例 (%)</b>	<b>坏账准备</b>	<b>账面价值</b>
1 年以内	24,767,628.31	65.11		24,767,628.31
1-2 年	12,054,698.21	31.69		12,054,698.21
2-3 年	109,226.46	0.29		109,226.46
3 年以上	1,105,445.10	2.91		1,105,445.10
<b>合计</b>	<b>38,036,998.08</b>	<b>100.00</b>		<b>38,036,998.08</b>

(2)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 5 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天津市华正益商贸有限公司	7,449,999.82	1年以内 2,950,000.00元, 1-2年 4,499,999.82元	15.65	预付材料款
2	许昌杨氏物资有限公司	5,050,395.08	1年以内	10.61	预付材料款
3	新乡市誉泰贸易有限公司	4,479,815.15	1年以内 750,000.00元, 1-2年	9.41	预付材料款

			3,729,815.15元		
4	许昌县红丰物资有限公司	3,869,902.40	1年以内	8.13	预付材料款
5	南阳伟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711,421.00	1年以内	7.80	预付材料款
	合计	24,561,533.45		51.61	

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5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天津市华正益商贸有限公司	7,099,999.82	1年以内 3,710,000.00元, 1-2年 3,389,999.82元	17.11	预付材料款
2	新乡市誉泰贸易有限公司	3,929,815.15	1年以内 2,150,000.00元, 1-2年 1,779,815.15元	9.47	预付材料款
3	许昌杨氏物资有限公司	3,887,268.17	1年以内 530,000.00元, 1-2年 450,000.00元, 2-3年 2,907,268.17元	9.37	预付材料款
4	许昌县红丰物资有限公司	3,869,902.40	1-2年 737,875.91元, 2-3年 3,132,026.49元	9.32	预付材料款
5	邯郸市钢润物资有限公司	3,563,420.83	1年以内	8.59	预付材料款
	合计	22,350,406.37		53.86	

2012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天津市华正益商贸有限公司	7,306,062.40	1年以内	19.21	预付材料款

2	许昌杨氏物资有限公司	4,587,036.21	1 年以内 450,000.00 元, 1-2 年 4,137,036.21 元	12.06	预付材料款
3	天津市国海钢铁有限公司	4,143,720.00	1 年以内	10.89	预付材料款
4	许昌县红丰物资有限公司	3,869,902.40	1 年以内 737,875.91 元, 1-2 年 3,132,026.49 元	10.17	预付材料款
5	新乡市誉泰贸易有限公司	3,556,360.90	1 年以内	9.35	预付材料款
合计		23,463,081.9 1		61.68	

(3)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公司为预付材料款。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8,036,998.08 元、41,504,911.49 元及 47,593,359.52 元，占各期末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14.75%、16.08% 及 15.16%，金额及占比相对较大。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相对稳定，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有所提高，主要因为随着项目的开展，公司预付的材料款增加所致。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及占比相对较大，主要与公司生产主要材料特点、采购模式及相关施工情况相关。

(5) 公司生产主要材料特点、采购模式及相关施工情况如下：

1) 产品的的主要原材料定制带钢及合金锌锭，公司按照项目进行采购，不同的项目耗用的原材料型号不同，均需要定制，各项目预付材料款不能交叉使用。公司预付材料款，一方面可以保证及时供应，另一方面也可以锁定采购价格。

2) 公司供应商为贸易公司，接到企业订单后，要与生产企业做备料准备，贸易公司一般要求公司提前预付部分材料款。

3) 项目设计变更的影响：公司施工的项目尤其是核电项目，因工程设计变更导致工期延后，采购停止，导致前期预付的材料款账龄比较长。

#### 4、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30,745,047.78	100.00	5,031,041.30	25,714,006.48
组合2				
组合小计	30,745,047.78	100.00	5,031,041.30	25,714,006.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0,745,047.78	100.00	5,031,041.30	25,714,006.48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38,852,635.65	100.00	5,482,671.61	33,369,964.04
组合2				
组合小计	38,852,635.65	100.00	5,482,671.61	33,369,964.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8,852,635.65	100.00	5,482,671.61	33,369,964.04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35,219,688.37	100.00	5,141,823.40	30,077,864.97
组合2				
组合小计	35,219,688.37	100.00	5,141,823.40	30,077,864.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5,219,688.37	100.00	5,141,823.40	30,077,864.97

注：分类方法见本节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7、应收款项”。

###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1,438,048.25	69.73	643,141.45	20,794,906.80
1-2年	4,248,633.65	13.82	424,863.36	3,823,770.29
2-3年	1,469,078.84	4.78	440,723.65	1,028,355.19
3-4年	114,000.00	0.37	57,000.00	57,000.00
4-5年	49,871.00	0.16	39,896.80	9,974.20
5年以上	3,425,416.04	11.14	3,425,416.04	0.00
合计	30,745,047.78	100.00	5,031,041.30	25,714,006.48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8,566,452.43	73.53	856,993.57	27,709,458.86
1-2年	5,954,192.24	15.33	595,419.22	5,358,773.02
2-3年	304,880.94	0.78	91,464.28	213,416.66
3-4年	58,471.00	0.15	29,235.50	29,235.50
4-5年	295,400.00	0.76	236,320.00	59,080.00

5 年以上	3,673,239.04	9.45	3,673,239.04	0.00
合计	<b>38,852,635.65</b>	<b>100.00</b>	<b>5,482,671.61</b>	<b>33,369,964.04</b>
账龄	<b>2012 年 12 月 31 日</b>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4,014,824.86	68.19	720,444.75	23,294,380.11
1-2 年	4,221,032.26	11.98	422,103.23	3,798,929.03
2-3 年	2,980,559.59	8.46	894,167.88	2,086,391.71
3-4 年	325,032.62	0.92	162,516.31	162,516.31
4-5 年	3,678,239.04	10.44	2,942,591.23	735,647.81
5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计	<b>35,219,688.37</b>	<b>100.00</b>	<b>5,141,823.40</b>	<b>30,077,864.97</b>

### (3)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傅博	非关联方	3,462,300.00	1 年以内	11.26	项目垫款
2	郑州恒泰鑫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8,195.25	5 年以上	7.18	预付款转入
3	李建华	非关联方	1,518,515.00	1 年以内 1,264,661.00 元, 1-2 年 243,854.00 元, 2-3 年 10,000.00 元	4.94	项目垫款
4	孙志强	非关联方	1,270,504.99	1 年以内	4.13	项目垫款
5	郑仁君	非关联方	1,172,194.01	1 年以内	3.81	项目垫款
合计			24,561,533.45		31.33	

注释: 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公司预付郑州恒泰鑫商贸有限公司已达 5 年以上, 但由于公司原规划中的项目已搁浅, 该笔款项一直未收回。出于谨慎性考虑, 公司将其转入其他应收款, 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许昌瑞贝卡供水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年以内	12.87	往来款
2	傅博	非关联方	4,817,000.00	1年以内 3,000,000.00, 1-2年 1,817,000.00元	12.40	项目垫款
3	郑州恒泰鑫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6,018.25	5年以上	6.32	预付款转入
4	于国良	非关联方	1,570,493.89	1年以内	4.04	项目垫款
5	廖文旋	非关联方	1,132,661.00	1年以内	2.92	项目垫款
合计			14,976,173.14		38.55	

#### 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许昌市丰瑞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年以内	28.39	往来款
1	于国良	非关联方	3,490,400.00	1年以内 2,890,000.00元, 1-2年 600,400.00元	9.91	项目垫款
2	钟蜀新	非关联方	2,438,470.62	1年以内 355,594.00, 1-2年 1,329,323.52, 2-3年 753,553.10	6.92	项目垫款
3	吕勤	非关联方	2,111,789.00	1年以内 1,925,000.00元, 1-2年 186,789.00元	6.00	项目垫款
4	傅博	非关联方	1,817,000.00	1年以内	5.16	项目垫款
合计			19,857,659.62		56.38	

(4) 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情况。

(5)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公司为预付账款转入、项目垫款及备用金借款。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

面价值分别为 30,077,864.97 元、33,369,964.04 元及 30,745,047.78 元，各期末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11.66%、12.93% 及 8.19%，金额及占比相对较大。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相对稳定，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公司执行中的订单较多，与项目管理模式相关的项目垫款及备用金借款金额较大。2014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较上期期末有所下降，主要因为所致前期项目的完成，项目人员结算了部分项目垫款及备用金借款。

(6) 公司项目管理情况及备用金管理制度如下：公司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制定专人负责相关合同及订单的执行情况，该专人负责施工现场的桥架安装指导及培训，负责合同款项的催收，同时根据项目管理及款项催收情况进行绩效考评。在项目执行期间，公司为项目负责人提供周转金或者备用金，由于公司大部分项目施工期较长且款项的催收受客户结算政策影响，导致公司垫付的周转金及备用金短期内无法收回。目前公司修订了备用金管理制度，加大了对周转金或者备用金的催收力度，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制定专人负责跟进相关合同的执行，该专人负责施工现场的桥架组装及安装培训，配合合同对账和负责合同款项的催收工作，同时根据项目管理及款项催收情况进行绩效考评。

2) 在项目执行期间，公司为项目负责人提供周转金或者备用金，该部分借支款项中由项目个人承担的部分在项目完工达到回款条件时将从提成中扣除，由公司承担的部分应在项目原先预算的范围内，这部分由借款人提供符合要求的报销票据冲账。

3) 项目执行完毕，项目经理应最迟半个月内到公司报销冲账，否则停止借支其他项目的备用金。原则上项目备用金中应当由个人承担的部分不允许超过可以从该项目中预计获得的提成金额。

## 5、存货

(1) 报告期内存货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25,348,153.55	25,072,236.02	15,341,033.78

低值易耗品	32,256.52	32,256.52	0.00
在产品	29,543,877.49	23,874,756.81	16,830,624.34
库存商品	4,064,122.12	2,559,198.51	1,632,597.73
发出商品	15,072,746.03	14,328,086.85	10,886,438.29
<b>合计</b>	<b>74,061,155.71</b>	<b>65,866,534.71</b>	<b>44,690,694.14</b>

(2) 公司存货库龄均在一年以内。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单个项目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各期末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以及库存商品组成，此外还有少量的低值易耗品材料。

## 6、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详见本节“四、(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1、固定资产”部分。

### (2) 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及净值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9月30日
<b>一、原价合计</b>	33,662,350.50	8,894,013.26		42,556,363.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918,225.98			13,918,225.98
机器设备	16,954,603.24	8,827,943.73		25,782,546.97
运输设备	1,394,977.26			1,394,977.26
电子设备	1,282,804.42	66,069.53		1,348,873.95
办公设备及其他	111,739.60			111,739.6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15,922,212.95	1,619,097.95		17,541,310.9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181,625.40	495,836.80		4,677,462.20

机器设备	9,979,978.82	914,270.96		10,894,249.78
运输设备	848,274.51	110,539.62		958,814.13
电子设备	840,001.89	88,104.64		928,106.53
办公设备及其他	72,332.33	10,345.93		82,678.26
<b>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7,740,137.55</b>			<b>25,015,052.86</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736,600.58			9,240,763.78
机器设备	6,974,624.42			14,888,297.19
运输设备	546,702.75			436,163.13
电子设备	442,802.53			420,767.42
办公设备及其他	39,407.27			29,061.34

## 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及净值（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b>一、原价合计</b>	<b>33,124,450.60</b>	<b>537,899.90</b>		<b>33,662,350.50</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918,225.98			13,918,225.98
机器设备	16,633,611.79	320,991.45		16,954,603.24
运输设备	1,391,577.26	3,400.00		1,394,977.26
电子设备	1,080,844.97	201,959.45		1,282,804.42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0,190.60	11,549.00		111,739.6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3,704,295.68</b>	<b>2,217,917.27</b>		<b>15,922,212.95</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20,509.67	661,115.73		4,181,625.40
机器设备	8,727,486.91	1,252,491.91		9,979,978.82
运输设备	664,907.12	183,367.39		848,274.51
电子设备	731,614.19	108,387.70		840,001.89
办公设备及其他	59,777.79	12,554.54		72,332.33
<b>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9,420,154.92</b>			<b>17,740,137.55</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397,716.31			9,736,600.58

机器设备	7,906,124.88			6,974,624.42
运输设备	726,670.14			546,702.75
电子设备	349,230.78			442,802.53
办公设备及其他	40,412.81			39,407.27

## 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及净值（续）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b>一、原价合计</b>	31,850,371.30	1,274,079.30	0.00	33,124,450.6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918,225.98	0.00	0.00	13,918,225.98
机器设备	15,787,362.21	846,249.58	0.00	16,633,611.79
运输设备	1,101,020.00	290,557.26	0.00	1,391,577.26
电子设备	956,322.51	124,522.46	0.00	1,080,844.97
办公设备及其他	87,440.60	12,750.00	0.00	100,190.6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11,393,949.07	2,310,346.61	-	13,704,295.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59,393.94	661,115.73		3,520,509.67
机器设备	7,366,435.66	1,361,051.25		8,727,486.91
运输设备	504,972.85	159,934.27		664,907.12
电子设备	615,201.51	116,412.68		731,614.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47,945.11	11,832.68		59,777.79
<b>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20,456,422.23			19,420,154.9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058,832.04			10,397,716.31
机器设备	8,420,926.55			7,906,124.88
运输设备	596,047.15			726,670.14
电子设备	341,121.00			349,230.78
办公设备及其他	39,495.49			40,412.81

(3)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对外抵押情形如下：

公司以金加工车间厂房、涂装车间厂房、热镀锌车间、办公楼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贷款 30,000,000.00 元，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4 月 23 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22 日止，分期偿还。具体情况如下：

1) 金加工车间建筑面积 7846.43 平方米，房产证号：房权证许市字第 10011454 号，其固定资产原值为 3,852,100.00 元，已提折旧 1,326,566.93 元。

2) 热镀锌车间建筑面积 3571.81 平方米，房产证号：房权证许市字第 0901005195 号，其固定资产原值为 2,696,000.00 元，已提折旧 864,405.00 元。

3) 涂装车间建筑面积 3142.43 平方米，房产证号：房权证许市字第 10011455 号，其固定资产原值为 2,208,290.00 元，已提折旧 760,479.87 元。

4) 办公楼建筑面积 3022.44 平方米，房产证号：房权证许市字第 10011453 号，其固定资产原值为 2,181,260.00 元，已提折旧 751,171.42 元。

(4)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自有多功能厅房屋未取得房产证，账面原值 170,000.00 元，已提折旧 58,543.75 元。

(5)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迹象。

## 7、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分类及摊销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及办公软件。无形资产分类及摊销方法详见本节“四、(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3、无形资产”。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无形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初始金额 (元)	摊销期限 (月)	期末账面价值	剩余摊销期限 (月)
土地使用权(开发区)	外购	2006-8-30	2,040,000.00	600.00	1,706,800.00	502.00
土地使用权(热镀锌)	外购	2005-10-18	4,184,589.08	600.00	3,431,362.64	492.00

合计			6,224,589.08		5,138,162.64	
----	--	--	--------------	--	--------------	--

## (2)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9月30日
<b>一、原价合计</b>	6,309,589.08			6,309,589.08
金蝶软件1	40,000.00			40,000.00
金蝶软件2	45,000.00			45,000.00
土地使用权（开发区）	4,184,589.08			4,184,589.08
土地使用权（热镀锌）	2,040,000.00			2,040,000.00
<b>二、累计摊销额合计</b>	1,078,057.56	51,871.60		1,171,426.44
金蝶软件1	40,000.00			40,000.00
金蝶软件2	45,000.00			45,000.00
土地使用权（开发区）	690,457.56	34,871.60		753,226.44
土地使用权（热镀锌）	302,600.00	17,000.00		333,200.00
<b>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5,231,531.52			5,138,162.64
金蝶软件1				
金蝶软件2				
土地使用权（开发区）	3,494,131.52			3,431,362.64
土地使用权（热镀锌）	1,737,400.00			1,706,800.00

##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明细（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b>一、原价合计</b>	6,309,589.08			6,309,589.08
金蝶软件1	40,000.00			40,000.00
金蝶软件2	45,000.00			45,000.00
土地使用权（开发区）	4,184,589.08			4,184,589.08
土地使用权（热镀锌）	2,040,000.00			2,040,000.00

<b>二、累计摊销额合计</b>	948,315.78	129,741.78		1,078,057.56
金蝶软件1	40,000.00			40,000.00
金蝶软件2	39,750.00	5,250.00		45,000.00
土地使用权（开发区）	606,765.78	83,691.78		690,457.56
土地使用权（热镀锌）	261,800.00	40,800.00		302,600.00
<b>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b>	5,361,273.30			5,231,531.52
金蝶软件1				
金蝶软件2	5,250.00			
土地使用权（开发区）	3,577,823.30			3,494,131.52
土地使用权（热镀锌）	1,778,200.00			1,737,400.00

##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明细（续）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b>一、原价合计</b>	6,309,589.08			6,309,589.08
金蝶软件1	40,000.00			40,000.00
金蝶软件2	45,000.00			45,000.00
土地使用权（开发区）	4,184,589.08			4,184,589.08
土地使用权（热镀锌）	2,040,000.00			2,040,000.00
<b>二、累计摊销额合计</b>	808,157.33	140,158.45	0.00	948,315.78
金蝶软件1	33,333.33	6,666.67		40,000.00
金蝶软件2	30,750.00	9,000.00		39,750.00
土地使用权（开发区）	523,074.00	83,691.78		606,765.78
土地使用权（热镀锌）	221,000.00	40,800.00		261,800.00
<b>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b>	5,501,431.75			5,361,273.30
金蝶软件1	6,666.67			0.00
金蝶软件2	14,250.00			5,250.00
土地使用权（开发区）	3,661,515.08			3,577,823.30

土地使用权（热镀锌）	1,819,000.00			1,778,200.00
------------	--------------	--	--	--------------

**(3)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如下：**

公司以自有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贷款 30,000,000.00 元，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04 月 23 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22 日止。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 1) 土地使用权证号：许市国用(2010)字第 005000354 号，土地面积 39344.9 平方米，其账面原值为 4,184,589.08 元。
- 2) 土地使用证号：许市国用 (2010) 字第 005000382 号，土地面积 11346 平方米，其账面原值为 2,040,000.00 元。

## 8、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明细如下：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减少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金额	本期转固金额	其他减少额	金额
年产 1.5 万吨海洋工程专用布线系统电缆桥架项目	7,910,626.00	1,028,558.15			8,939,184.15
5 万吨热镀锌环境治理工程	6,461,617.00	30,000.00	6,491,617.00		0.00
热镀锌生产线	1,371,041.34	3,809.29	1,374,850.63		0.00
合计	15,743,284.34	1,062,367.44	7,866,467.63		8,939,184.15

##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明细（续）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金额	本期转固金额	其他减少额	金额
年产 1.5 万吨海洋工程专用布线系统电缆桥架项目	5,132,626.00	2,778,000.00			7,910,626.00

5 万吨热镀锌环境治理工程	3,786,490.00	2,675,127.00			6,461,617.00
热镀锌生产线	1,328,900.04	42,141.30			1,371,041.34
合计	10,248,016.04	5,495,268.30			15,743,284.34

## 9、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转回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转回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2014年1-9月			
	期初金额	计提金额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3,708,021.94	830,234.66		14,538,256.60
合计：	13,708,021.94	830,234.66		14,538,256.60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项目	期初金额	计提金额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1,936,485.39	1,781,195.65	9,659.10	13,708,021.94
合计：	11,936,485.39	1,781,195.65	9,659.10	13,708,021.94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项目	期初金额	计提金额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0,341,302.29	1,595,183.10	0.00	11,936,485.39
合计：	10,341,302.29	1,595,183.10	0.00	11,936,485.39

根据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该类款项并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9,000,000.00	23,000,000.00	23,000,000.00
保证借款	75,000,000.00	102,171,530.00	97,321,248.00

合计	94,000,000.00	125,171,530.00	120,321,248.00
----	---------------	----------------	----------------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借款合同明细如下：

序号	贷款银行	担保方式	担保单位	贷款金额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保证	河南宏腾纸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保证	尚新春、河南宏腾纸业有限公司	19,000,000.00
3	许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农路支行	保证	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五一路支行	质押	应收账款的债权	9,400,000.00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五一路支行	质押	应收账款的债权	9,600,000.00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保证	河南宏腾纸业有限公司和尚新春	10,000,000.00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保证	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尚新春	10,000,000.00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保证	尚新春、河南宏腾纸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合计				94,000,000.00

## 2、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13,055,608.79	16,430,383.74	19,703,440.65
1-2 年	756,033.64	1,225,067.99	242,667.01
2-3 年	450,928.51	75,040.24	459,970.19
3 年以上	1,112,815.98	1,055,250.63	1,034,027.11
合计	15,375,386.92	18,785,742.60	21,440,104.96

(2) 2014年9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5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郑州钢茂物资有限公司	3,149,753.31	1年以内	20.49	材料款
2	镇江万威电气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460,649.73	1年以内	9.50	材料款
3	上海展志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1,178,726.00	1年以内	7.67	材料款
4	山西宁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626,755.28	1年以内	4.08	材料款
5	厦门鑫众达运输公司	610,720.00	1年以内	3.97	运输费
合计		7,026,604.32		45.70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5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许昌中钢联商贸有限公司	5,578,930.63	1年以内	29.70	材料款
2	镇江万威电气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155,051.73	1年以内	11.47	委托加工款
3	河北江轩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766,860.00	1年以内	9.41	材料款
4	上海晨志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532,719.60	1年以内	2.84	材料款
5	许昌霸陵机动车制造有限公司	377,495.70	1年以内	2.01	材料款
合计		10,411,057.66		55.43	

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5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上海华冶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087,435.47	1年以内	14.40	材料款
2	许昌大隆物资有限公司	2,633,920.10	1年以内	12.29	材料款
3	宝鸡市万千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661,860.00	1年以内	7.75	材料款
4	许昌润发物贸有限公司	1,372,311.40	1年以内	6.40	材料款
5	镇江万威电气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279,059.00	1年以内	5.97	委托加工款

合计	10,034,585.97		46.81
----	---------------	--	-------

(3)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应付账款。

(4)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公司为应付材料款及委托加工款。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1,440,104.96 元、18,785,742.60 元及 15,375,386.92 元, 应付账款余额呈下降趋势, 主要因为公司根据信用情况逐步偿还了部分应付材料款。

### 3、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 元

账龄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640,502.12	6,039,246.69	5,462,677.80
1-2 年	1,200,143.59	919,514.88	878,065.32
2-3 年	888,537.66	827,147.32	72,647.00
3 年以上	-	180,409.72	116,922.72
合计	9,729,183.37	7,966,318.61	6,530,312.84

(2)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金额前 5 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576,743.17	1 年以内	26.48	货款
2	中铁七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1,481,948.20	1 年以内	15.23	货款
3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1,165,591.07	1 年以内	11.98	货款
4	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475,311.82	1 年以内	4.89	货款
5	二滩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94,729.46	1-2 年	4.06	货款
合计		6,094,323.72		62.64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金额前 5 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三峡金沙江川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999,725.68	1年以内	25.10	货款
2	中信国际合作公司	1,193,991.34	1年以内	14.99	货款
3	二滩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94,729.46	1年以内	4.95	货款
4	新疆嘉润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350,000.00	1年以内	4.39	货款
5	大连悦达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305,542.00	1-2年	3.84	货款
合计		4,243,988.48		53.27	

2012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金额前5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茌平信发物资供应服务有限公司	772,500.00	1年以内	11.83	货款
2	新疆嘉润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770,000.00	1年以内	11.79	货款
3	河南心连心化肥有限公司	630,000.00	1年以内	9.65	货款
4	大连悦达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305,542.00	1年以内	4.68	货款
5	北京瑞华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1年以内	4.59	货款
合计		2,778,042.00		42.54	

(3) 截至2014年9月30日,预收账款余额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单位: 元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806,354.33	10,165,266.45	8,440,936.83
1-2年	83,173.79	472,380.15	882,272.98
2-3年	242,630.47	825,472.98	0.00
3-4年	656,655.74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4年以上	49,279.63	49,279.63	49,279.63
合计	3,838,093.96	11,512,399.21	9,372,489.44

(2) 2014年9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尚新春	756,406.30	1年以内	19.71	借款
2	周旭凯	575,709.74	3-4年	15.00	借款
3	吴明明	500,000.00	1年以内	13.03	借款
4	姜雪梅	330,000.00	1年以内	8.60	借款
5	孔维鸿	300,000.00	1年以内	7.82	借款
合计		2,462,116.04		64.15	

(3)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前5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周峰	6,000,000.00	1年以内	52.12	借款
2	吴丹	2,300,000.00	1年以内	19.98	借款
3	周旭恺	575,709.74	2-3年	5.00	借款
4	程刚	364,005.56	1年以内	3.16	借款
5	于淑清	300,000.00	1年以内 100,000.00元, 2-3年 200,000.00元	2.61	借款
合计		9,539,715.30		82.87	

(4) 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前5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苏冰	2,500,000.00	1年以内	26.67	借款
2	尚新春	2,400,000.00	1年以内	25.61	借款

3	姜雪梅	1,850,000.00	1 年以内	19.74	借款
4	周旭恺	575,709.74	1-2 年	6.14	借款
5	吕岷	300,000.00	1 年以内	3.20	借款
合计		7,625,709.74		81.36	

(5) 报告期内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情况详见本节“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部分。

(6) 报告期内，个人借款主要为项目负责人垫付的周转金和为补充公司临时流动资金、缓解流动资金紧张的局面，公司向个人借款的临时借款。公司对个人的借款未签订借款协议，未约定利息，双方也未明确借款期间，还款来源为业务收入。

(7)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个人和非关联方单位借款。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9,372,489.44 元、11,512,399.21 元及 3,838,093.96 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大且相对稳定。2014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较上期期末大幅下降，主要因为本期归还了个人借款。

## 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0.00	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0.00	0.00
合计	<b>50,000,000.00</b>	0.00	0.00

(2)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借款合同及担保情况如下：

1) 2014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贷款 30,000,000.00，借款利率是 7.36%，借款期限 5 年，分期还款，结息方式按季结算，担保方式由尚新春提供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2014 年 XCH 保

字 003-3 号。本借款由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土地及房屋抵押保证，并签订编号为 2014 年 XCH7131 抵字 002 号的抵押合同。

2) 2014 年 2 月 8 日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贷款 20,000,000.00，借款利率是 7.36%，借款期限 5 年，分期还款，结息方式按季结算，担保方式为最高额保证。由尚新春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相应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2014 年 XCH 保字 003-2 号。由河南宏腾纸业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并签订编号为 2014 年 XCH 保字 003-1 号的担保合同。

####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50,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资本公积	15,850,753.39	23,850,753.39	23,850,753.39
盈余公积	2,614,527.22	2614527.22	2202266.61
未分配利润	13,292,431.89	20,256,579.09	16,546,233.63
合计	81,757,712.50	88,721,859.70	84,599,253.63

股本的具体变化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状况分析

#### 1、盈利能力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974,564.46 元、4,122,606.07 元及 -6,850,813.87 元，净利润波动较大，主要原因为：(1)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相对稳定，而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保持小幅稳步增长。受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公司 2014 年总体订货较去年同期略有下滑。尤其是石化水利和轨道领域较往年订货下滑更为明显。此外，2014 年 1-9 月，公司桥架产品签订的销售合同尚未履行，导致公司 2014 年 1-9 月收入较低。

(2)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总额相对稳定，分别为 35,021,372.54 元、35,725,111.13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9.24%、28.59%，对公司净利润波动的影响较小。2014 年 1-9 月，公司期间费用总额为 25,257,860.2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9.38%，而上年同期公司期间费用总额为 23,349,867.9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8.42%，上年同期净利润为 3,335,945.08 元（未审）。综上，报告期内，在公司毛利率及期间费用相对稳定的前提下，收入波动成为公司净利润波动的关键因素。

## 2、偿债能力分析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7.20%、65.62% 及 73.92%，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1.32 及 1.53，速动比率分别为 1.05、0.92 及 1.1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主要由银行借款及商业信用欠款组成，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相对稳定，变动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为弥补短期流动资金短缺，通过银行借款等形式进行融资且金额较大，财务杠杆得到充分利用，进一步提高了资产负债率。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金额分别为 257,939,124.03 元、258,052,542.94 元及 313,893,129.44 元，金融负债（银行借款、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128,321,248.00 元、125,171,530.00 元及 198,000,000.00 元，剔除金融负债后，公司总资产金额分别为 129,617,876.03 元、132,881,012.94 元及 115,893,129.44 元，公司总负责金额分别为 45,018,622.40 元、44,159,153.24 元及 34,022,083.61 元，资产负债率为 34.73%、33.23% 及 29.36%。可见，金融负债对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影响较大，剔除金融负债后，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偿债风险逐步降低。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为集中在轨道交通、石化工业领域，公司业务的性质和客户款项结算的特点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笼较慢且公司采购特点又占用了公司大量资金，在这种前提下，做为非上市公司，金融负债融资成为获取现金的重要途径。

## 3、营运能力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9、

1.51 及 0.75，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06、1.49 及 0.48。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稳定增长，但增幅不大，尤其受行业影响，2014 年 1-9 月收入较低，但同时，由于公司客户大部分集中在轨道交通及核电工业领域，客户实行预算管理及资金支付手续繁琐。收入变动及客户结算特点导致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大，应收账款周转率呈逐年下降的趋势。公司根据市场及具体客户的情况，制定了相应的信用政策，并一直着力于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款项。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宽业务范围，协调好与客户关系，加大收款力度，提升应收账款的管理水平，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存货中的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均呈增长趋势。公司 2014 年 1-9 月存货周转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金额较大，但同时当期结转的营业成本相对较少所致。

#### 4、现金流量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3,452,930.64 元、-350,876.02 元和-3,204,127.55 元，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值	-13,369,150.46	9,464,807.87	-5,868,55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值	-1,318,758.37	-4,907,095.28	-4,324,079.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值	11,483,781.28	-4,908,588.61	6,739,702.0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值	-3,204,127.55	-350,876.02	-3,452,930.64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868,553.41 元、9,464,807.87 元及-13,369,150.46 元，波动较大，主要由公司不同年度项目货款回笼及采购支付情况不同所致。2012 年度，公司销售回款低于当期实现的收入而支付的采购款与当期营业成本持平；2013 年度，公司

销售回款接近当期实现的收入而支付的采购款略低于当期营业成本；2014年1-9月，公司当期销售回款与支付采购款均分别超过当期销售收入与营业成本，但公司支付采购款力度大于销售回款力度。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9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324,079.30元、-4,907,095.28元及-1,318,758.37元，其中购买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支出分别为4,324,079.30元、4,907,095.28元及-1,318,758.37元。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9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现金流入6,739,702.07元、-4,908,588.61元及11,483,781.28元，其中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分别为145,030,248.00元、158,945,646.67及152,203,635.71元，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24,709,000.00元、154,095,364.67元及133,375,165.71元，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3,581,545.93元、9,758,870.61元及7,344,688.72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份	2013年度	2012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6,850,813.87	4,122,606.07	1,974,564.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830,234.66	1,781,195.65	1,595,183.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19,097.95	2,217,917.27	2,310,346.61
无形资产摊销	93,368.88	129,741.78	140,158.4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59,111.37	9,758,870.61	9,811,545.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2,005.85	-265,730.48	-239,277.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94,621.00	-21,175,840.57	-11,706,502.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03,865.24	15,108,572.72	-14,162,286.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97,387.84	-2,212,525.18	4,407,714.7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369,150.46</b>	<b>9,464,807.87</b>	<b>-5,868,553.41</b>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现金明细如下：**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收入	579,049.18	14,622.37	7,645.40
往来款	4,949,865.46	1,856,914.42	4,156,190.27
其他	453,803.59		230,000.00
合计	5,982,718.23	1,871,536.79	4,393,835.67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往来款	4,388,469.45	2,210,000.00	2,396,840.77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8,856,485.36	10,741,690.29	11,045,764.82
手续费	811,762.90	10,354.22	545.50
合计	14,056,717.71	12,962,044.51	13,443,151.09

##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规定，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 (二) 公司主要关联方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尚新春，其持有美特架桥股份 23.54%的股份。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注释
许昌新区高盛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许昌市	吴丹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	1.00 亿元	1
许继集团	有限公司	许昌市	王纪年	电力装备制造	2.86 亿元	2

注释1：2013年12月1日，美特股份与河南仟佰禾置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美特股份将其持有的小贷公司30%的股权（出资额计人民币3000万元）按照原始出资额3000万元转让给河南仟佰禾置业有限公司。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注释2：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变更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部分。

## 3、其他关联方

公司最近两年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相关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部分。

### （三）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销售及采购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年1-9月发生额	2013年发生额		2012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比例 (%)				比例 (%)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桥架			336,171.77	0.27	7,478.64	0.01

(2) 报告期内,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余额如下:

1) 关联方应收款项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许继集团	210,939.72	19,382.68	310,689.72	9,320.69	6,382.92	645.00
合计	210,939.72	19,382.68	310,689.72	9,320.69	6,382.92	645.00
其他应收款:						
尚新春			182,477.50	5,474.33		
苏冰	13,011.00	390.33				
合计	13,011.00	390.33	182,477.50	5,474.33		

2) 关联方应付款项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尚新春	756,406.30	0.00	2,400,000.00
姜雪梅	330,000.00	200,000.00	1,850,000.00
苏冰	0.00	6,989.00	2,500,000.00
合计	1,086,406.3	206,989.00	6,750,000.00

3、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包括 (1) 销售给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桥架, 金额较小, 销售价格为市场价格。(2) 公司股东备用金借款。(3) 为缓解公司临时资金短缺, 公司股东向公司提供的临时借款。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4、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1）经常性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向股东借款的情况，该关联交易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未约定利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此外，由于公司股东在公司任职，不可避免的存在关联股东备用金借款的情况，报告期各期末，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 5、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修订及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做了明确详细的规定。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关联股东、关联董事的回避制度，确保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正、合理、自愿的原则进行，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文件，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主要包括：

（1）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及见证律师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2）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 （二）承诺事项

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 （三）或有事项

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金额：万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性质	担保日期	担保期限（月）	担保（合同）金额
河南宏腾纸业有限公司	保证	2014.05.28	12	2,000.00
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2014.08.29	12	2,000.00
许昌双清河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保证	2014.08.21	12	1,900.00
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2013.12.13	12	1,100.00
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2013.12.31	12	8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河南宏腾纸业有限公司、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互保的情形。

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评估情况。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2011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会议一致通过以公司2010年度实现的净利润6,449,644.56元为基础，以201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00.00万股为基数，扣除法定盈余公积644,964.46元，剩余5,804,680.10元为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分配股利5,371,555.10元，剩余股利433,125.00元于2014年1月支付完毕。

2012年6月23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会议一致通过以公司2011年度实现的净利润4,837,912.19元为基础，以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00.00万股为基数，扣除法定盈余公积483,791.22元，剩余4,354,120.97元为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上述股利分配完毕。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或其他企业。

## 十二、经营中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 （一）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占期末总资产及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偏高。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01,476,238.63元、79,236,805.22元及75,682,079.82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4.72%、63.41%及147.97%；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

为 94,681,576.64 元、71,011,454.89 元 66,174,864.52 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6.71%、27.52% 及 21.08%。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及财务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风险，影响公司现金流动及利润情况。

## （二）对外担保及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存在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外提供的有效担保合同金额为 7,80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7.20%、65.62% 及 73.92%，且报告期内累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977.29 万元。未来期间，若被担保方企业发生财务困难，公司面临的潜在连带责任风险将进一步加重公司的财务风险。

## （三）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44,690,694.14 元、65,866,534.71 元及 74,061,155.71 元，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7.33%、25.52% 及 23.59%。公司产品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库存量随合同（订单）变动而增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存货对公司营运资金的占用可能会进一步增加，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扩大产生负面影响。

## （四）核心业务人才流动风险

公司的业务需要较高的技术水平，同时业务的开展对人力资本的依赖性较高，包括投标、与客户的沟通等业务环节都需要核心人员去决策、执行和服务，所以拥有稳定的、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目前本行业专业人才的争夺十分激烈，如果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带来一定的风险。

## （五）管理风险

公司的管理团队汇聚了市场开拓、技术研发、项目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的人才，综合管理水平较高。但是，随着公司持续发展，公司的资产规模逐渐增长，经营管理更趋复杂，对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决策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如果不能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相应提升管理水平，将存在不能实施有效管理的风险。

### （六）控制权变动的风险

公司股权较分散，尚新春先生目前持有公司 23.54%的股份，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公司第二大股东陈春丽持有公司 7.00%的股份，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均在 5%以下，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尚新春先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策具有实际控制力和重大影响力，长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职务。其作为公司多项专利的主要发明人及关键技术掌握人，对公司的业务、技术发展及日常经营均产生重大影响，系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核心领导，且对发行人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经营计划等拥有实质影响力。尚新春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但鉴于公司现股权结构分散的情况，公司仍存在控制权变动的风险。

### （七）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集中在轨道交通、石化领域等传统行业，对于前景广阔的核电及海洋工程领域，公司已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如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0 日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海洋工程和船舶用电缆桥架”科学技术成果证书；于 2006 年 4 月 21 日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1E 级电缆桥架的研究与研发”科学技术成果证书。但由于宏观经济调整影响，公司 2014 年 1-9 月仅实现营业收入 51,148,433.95 元、净利润-6,850,813.87 元，与上年同期实现营业收入 82,162,542.81 元、净利润 4,210,832.04 元相比，下降幅度较大。如果公司未来期间未能在传统行业保持优势，又不能在核电及海洋工程获取大额订单，公司业绩将面临大幅下滑风险。

## 十三、经营目标和计划

经过十年的发展，公司管理相对稳定，并逐步进入发展期。通过企业五年发

展规划的设立，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增强凝聚力，为企业和员工树立共同目标和远景，指引企业和员工朝着共同的方向和目标迈进。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拓展目标区域和潜在市场，稳定和扩大市场占有率，引进先进设备，加大科研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形成”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管理格局。通过不断的产品创新和改善，提高员工素质和客户满意度，树立良好的口碑和品牌价值，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快捷和健康发展。

### （二）公司整体战略规划方案

- 1、坚定进入资本市场道路
- 2、加强品牌建设，提高品牌知名度
- 3、加强制度建设，控制人工成本
- 4、提高研发效率及产品品质，增强核心竞争力
- 5、产品的优化。重点产品：高抗震等级核级桥架、海洋工程桥架（确保进入高端市场，形成公司霸主地位）。一般产品的标准化、互换性（像卷烟生产一样的标准化生产）
- 6、增强自主设计创新能力。a、整合技术资源，完成创建国家级电缆桥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条件成熟时筹建中国电缆桥架行业协会。b、注重产品标准的建设和知识产权的有效管理，有效地、高质量的参与电缆桥架国家标准的制定，并有效地管理所拥有的自主知识产权。c、有效地利用参与电缆桥架国家标准的制定的优势，创造对公司有利的机会。
- 7、建设具有竞争力的营销团队
- 8、加强战略联盟合作关系
- 9、提高服务水平和客户满意度
- 10、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提高执行力
- 11、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塑造公司独特的文化氛围，增强凝聚力

### （三）公司针对最近一期末相关借款及应付账款的偿还计划

对于即将到期的金融负债和应付账款，公司尽可能利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流入偿还，对于超额的资金缺口，公司采取以下措施弥补资金短缺：

1、公司信用较好，与当地银行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必要时，公司将根据流动资金情况向银行申请延期借款。

2、对于商业信用形成的应付账款，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情况下，尽可能利用信用期，延长付款期，保证资金得到充分利用。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本页无正文,为《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董事:

尚新春

苏冰

姜雪梅

傅恩荣

尚新春

苏冰

姜雪梅

傅恩荣

孙保建

孙保建

监事:

王鹤璞

陈少明

曹勇

王鹤璞

陈少明

曹勇

高级管理人员:

苏冰

傅恩荣

孙保建

苏冰

傅恩荣

孙保建

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项目负责人：

孟庆亮

项目小组成员：

徐丁繁

刘守新

于舒洋



###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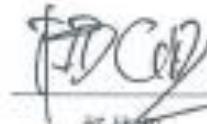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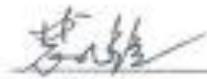
2015年2月11日

##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杨依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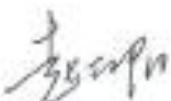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裴礼斌

2015年7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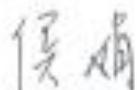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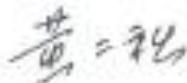
##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2月11日

### 名称变更通知

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11月29日经我局核准，名称变更为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特此通知



##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